**目录**

1.[西北师范大学哲学学院师资队伍建设规划（2019——2023） 1](#_Toc25981)

2.[哲学学院“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试行） 10](#_Toc24272)

3.[哲学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制度 29](#_Toc14720)

4.[哲学学院第六届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院级初赛具体办法 30](#_Toc32548)

5.[哲学学院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动方案（2019——2023） 33](#_Toc3001)

6.[哲学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 59](#_Toc21403)

7.[西北师大哲学学院思想政治工作实施方案（2020-2022年） 63](#_Toc8655)

8.[哲学学院学生请假管理办法 69](#_Toc3357)

9.[哲学学院疫情期间教学保障工作实施细则 73](#_Toc3622)

10.[哲学学院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实施方案及考察表 74](#_Toc13344)

# 

# 西北师范大学哲学学院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 （2019——2023）

未来五年是西北师大着力建设高水平大学的关键时期， 也是 哲学学院增强综合办学实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现跨越发展 的关键时期。为了切实做好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现根据《西 北师范大学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动方案》和《哲学学院高水平大学 建设行动方案》精神以及《西北师大二级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效能 考核办法实施细则》，特制定本规划。

一、学院师资队伍建设现状

哲学学院现有在校学生本科生 94 人， 研究生 108 人， 博士 生 4 人。现有专任教师 17 人，其中教授（研究员） 4 人、西北 师大云亭教授 2 人、副教授 5 人， 讲师 6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5 人（博士学历教师占比 88%） ，甘肃省领军人才 1 人， 硕士生 导师 6 人，校外兼职硕士生导师 4 人。

今年学院加大了师资队伍建设的力度， 加大博士人才引进的 力度，，同时注重教师队伍结构的调整， 师资队伍建设初见成效。 学院教师队伍的职务、年龄、学历、学缘结构得到了较大的改善， 师资队伍建设呈现整体良性发展态势。

在我院教师队伍的结构和素质取得优化和提高的同时， 仍面 临着一些困难， 存在着一些问题： 师资队伍建设明显滞后于人才

培养需要， 高职称教师和学术带头人数量明显偏少， 教师队伍总 量不足， 青年教师成长需要时间， 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国 际化人才和创新团队数量偏少。学科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特色还 不够鲜明， 主动适应新形势下学科专业建设、人才培养的能力不 强，难以满足和保障学生成才需求。

二、新时期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 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主动适应国家“双一流”建设和新 文科建设要求， 坚持“教师为本、师德为魂”理念， 坚持“教学 立院、科研强院、教师兴院”理念， 坚持“以德立身、以德立学、 以德施教”理念，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以提升教师教学 科研能力和师德师风为重点， 建设一支“有道德情操、有扎实知 识、有仁爱之心、有理想信念”的高学历高职称高素质哲学学科 师资队伍。以完善师资队伍管理制度为手段， 采取有效措施， 加 强师德师风建设， 树立教师良好的人格形象， 为实现学院高水平

发展目标奠定教师人才队伍基础。

三、新时期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总体目标

1、围绕“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担当，围绕“立德树

人”根本任务落实， 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 坚持言传和身教相

统一， 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 [坚持学术自由和](https://wenwen.sogou.com/s/?w=%E5%AD%A6%E6%9C%AF%E8%87%AA%E7%94%B1&ch=ww.xqy.chain)[学术规](https://wenwen.sogou.com/s/?w=%E5%AD%A6%E6%9C%AF%E8%A7%84%E8%8C%83&ch=ww.xqy.chain)

[范相统一，](https://wenwen.sogou.com/s/?w=%E5%AD%A6%E6%9C%AF%E8%A7%84%E8%8C%83&ch=ww.xqy.chain) 着力构建与哲学专业高水平人才培养、高水平学科建

设、高水平哲学通识教育相适应的师资队伍， 努力建设一支学历

职称层次明显提高、师德师风和学术能力显著提升的哲学教学科 研队伍。

2、通过 3-5 年努力， 到 2023 年， 力争专任教师达到 23-25 人左右， 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达到 95%以上。教授数量达到 8 人 以上。飞天学者、长江学者特聘计划等人才项目入选 1-2 人。

四、新时期学院师资队伍建设保障措施

（一） 对接师德师风建设首要任务，完善教师考评工作

坚持 “教师为本、师德为魂”理念，把师德师风建设放在 首位， 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建设， 建立教师考核评价制度， 完善 教学督导制， 从师德师风、德勤能绩等方面定期进行考核， 加强 聘期管理与考核， 使教师考核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着 力实施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升计划：

1、实行“师德师风”建设书记院长双责任人制度，设立由 书记院长共同负责、教师代表参与组成的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委员 会， 建立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制度化、长效化机制， 共同营 造学院积极上进、温馨暖人的教书育人环境。

2、实行“每周师德师风建设日”制度，学院党委书记和院 长就师德师风建设与教师每周谈心谈话一次。设立教师师德师风 个人档案，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3、实行学院领导“学生接待日”制度，每半个月一次，听 取学生学习生活服务管理等方面的情况，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4、实行本科生、研究生学习导师制，有关专业教师每周至

少见面约谈学生一次， 与学生进行深入交流， 随时掌握学生思想 学习情况，解决学生专业学习等各方面的问题。

5、鼓励专业教师组织举办“校园哲思”等多种形式的学生 读书会， 倡导教师结合专业教学需要， 细心指导学生对文史哲等 中外经典的阅读研习。

6、发挥哲学专业理论优势，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鼓励教师开设儒佛道哲学、伦理和宗教学等相关课程， 积极在课 堂教学中增强“课程思政”教育效果。

7、开展教学团队集体研讨活动， 促进课程设置、结构安排、 课堂教学更加科学合理， 形成学生乐学、教师乐教的良好教风和

学风。

（二） 对接高质量人才培养要求， 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力度

1、坚持“按需引进、讲求质量、博士为主”的思路，想方 设法引进博士人才， 特别要注重从国内外知名高校中引进优秀博 士人才来学院任教。在引进人才的同时，要注重营造稳定人才、

鼓励教师成长的适宜环境，建设学院温馨温暖的人才成长环境。

2、实施青年教师培养计划，争取更多经费投入，有计划的 选派年轻教师到国内外著名高校访学、挂职锻炼； 采用校际交流 和选派青年教师到国内访学的方式， 帮助教师提升学术水平。进 一步落实青年教师导师制， 对新进青年教师在教学、科研等方面

进行全方位的传帮带。

3、实施教学团队打造计划。鼓励教师积极创新课堂教学模

式， 以中国哲学导引课程组、外国哲学课程组、伦理和宗教学课 程教学模块团队为主体积极组织教师开展集体备课等教学研讨 活动， 研讨新的教学模式、改革教学方法， 推进翻转课堂、“雨 课堂”、“慕课”、线上线下和混合教学方法的改革， 深度融合 信息技术， 打造哲学“智慧课堂”； 推进“小班教学、研究性教 学、混合式教学”等教学模式改革； 在全院范围形成争创“教学 质量与教改工程”的良好风气； 发挥学院教学督导委员会的作用， 对全院教学质量、办学水平进行全面督导。

教学团队每学期召开 1-2 次教学研讨会， 具体负责教学理念 实施，教学方案制定，统一完善本课程的教学方案、授课内容、 命题和评价； 教学团队不定期组织“教学研究沙龙”和集体备课 活动， 让教师针对教学和教育难题， 进行教学方法和教育技巧探 讨； 每学期末组织教学总结讨论会， 推动“课堂革命”， 打造“金 课”， 淘汰“水课”，建成 2-3 门精品课程； 积极组织申报省级 教研教改课题， 力争未来 5 年获得 1 项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产出 高质量教学成果。

（三） 对接高水平学科发展， 加强学科带头人与团队建设

1、紧密结合哲学一级博士点学科申报建设，在保持外国哲 学现象学研究优势的同时， 在中国哲学、伦理学、宗教学等几个 短板学科研究方向上培育高水平教师担当学术带头人； 加大人才 培养和引进力度， 培育学科领军人才， 改善学科队伍结构。领军 人才有责任组织和建设好科研团队， 有义务培养学术带头人、学

术骨干和青年教师。对学科建设成绩突出的学科带头人给予奖励， 鼓励教师积极从事高水平的科学研究工作。

2、根据学科发展需要和教师研究方向，凝聚学科队伍，组 建学术创新团队， 明确研究方向和目标， 分解研究任务， 聚焦地 方特色文化资源建设申报重大项目， 开展合作攻关， 孕育新的学 科生长点，提高学科团队创新能力、学术水平和协作精神。

3、鼓励和引导学科团队和领军人才参与开展党政企事业单 位哲学战略思维培训服务和管理咨询服务， 积累与党政企合作经

验，提高教师的实践能力和水平，开展高水平社会服务。

4、外聘优秀兼职教师作为学术领军人才。主动吸收和柔性 引进 1-2 名国内外著名优秀专家来院担任兼职教师， 合作参与学

院学科专业建设、课程教学工作、学术研究项目。

（四） 对接高水平学术交流， 加强国内外学术合作与交流

1、积极拓展学术交流途径与渠道，为教师获取学术信息、 掌握哲学理论前沿创造良好的条件。支持鼓励教师参加全国和省 内哲学学术年会、哲学学术交流会， 邀请知名专家来校讲座， 举 办青年教师论坛和哲学沙龙“中和论道”， 定期主办或协办全国 哲学类学术年会、甘肃省哲学学术年会。

2、按照拓宽国际学术视野、丰富教师国际学习培训经历、 提高学术和人才竞争力的思路， 支持教师赴国内外交流。积极申 报教育部各类公派海外学习项目和学校教师海外研修项目， 积极 支持教师参加中短期访学等国际交流项目， 抢抓教师出国学习机

遇，推进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

3、建立教师外出参加科研、教学、学习活动反馈汇报制度。 参加外出培训、外出学术交流活动的教师回校后都要将活动内容 向全院教师进行宣讲， 实现“1 人外出交流， 全院师生受益”的 目标，以此提高全体教师的学术水平和学术视野。

4、争取和实施海外名师项目，聘请海外名家名师参与人才 培养规划、学科专业建设、课程体系优化和教学改革指导， 积极 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提高和保障人才培养质量。

（五） 对接“党管人才”要求， 加强政治引领和服务保障建 设

1、学院党组织要坚持“教师为本、师德为魂”理念，把师 德师风建设摆在首位， 把加强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 师资队伍建设全过程。

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 脑， 引导广大教师正确处理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之间的关系， 牢 固树立“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理念， 自觉回归教书 育人的教师本位， 自觉做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共产党执政的 坚定支持者， 自觉做学生锤炼品格的引路人、学生学习知识的引 路人、学生创新思维的引路人、学生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更好担 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 真正做到“为党育人守 初心，为国育才担使命”。

2、学院党组织要坚持“教学立院、科研强院、教师兴院”

理念， 坚持把关爱人才、服务人才、稳定人才通过具体工作落到 实处， 建好教师工作室， 改善教师教学科研条件， 创造良好的教

师专业和学术发展环境， 营造事业留人、感情留人的学院氛围。

3、学院党组织要坚持“守护思想、引领价值”的理念，积 极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生态和政治生态， 强化哲学学科的意识形 态政治属性， 加强意识形态工作， 把牢教师队伍建设的政治方向。 要进一步增强学院教师的学术使命担当和育人使命担当， 使教师 牢固树立为人民做“大学问”、做“真学问”的意识， 不断提升 学院教师维护核心的思想定力和理论能力。

# 哲学学院“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

# 建设实施方案

# （试行）

为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推动人才培养高质量发展，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和学科专业特点，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统一规划、科学安排、有序推进，确保“五育”各有目标明确，支撑、保障目标实现的内容科学合理，考核评价内容可操作、易操作、能评估。每一育人内容均设计科学合理的可定性和定量考核的指标体系，明确评价内容、主要环节、评价标准和APP记录方式，做到可量化、能考核。解决育人导向的偏向问题，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生主动全面发展，使学生管理更加科学精准。全面考查学生品德发展、学业发展、身心健康、兴趣特长和劳动实践。五育并举体系建设是一个创新举措，也是行动研究，需要在边学习、边探索、边实践、边总结、边改进中不断研究、不断完善。

二、成立考核评价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李光华 姜宗强

组 员：师庭雄 李永亮

（二）工作职责

1.负责学院五育考核评价工作，研究制定学院五育考核实施方案；

2.负责学院美育通识课程建设及教材建设，动员教师开足美育通识课程；

3.负责“五育并举”考核评价APP平台管理，按期完成学院五育考核发布、审核、核算等工作。

4.协同学校各部门做好总结实施方案各育的执行情况，分析解决存在的问题，同时就实施方案提出修改完善的意见建议。

各项考核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院教务处和团学办，由武维宁和樊致君负责具体日常工作。

三、实施范围

本实施方案从2021级学生开始全面推进实施。同时面向2020级学生开展“德育”和“劳育”2个分育单项考核评价。

四、目标、内容与考核评价

（一） 德育

**1.目标**

1) 坚持教育的“四为”方针，培养学生热爱祖国、拥护党的领导和党的基本路线、确立献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政治方向。

2) 培养学生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 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立科学的方法论与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培养学生为人民服务的意识和公益意识;培养学生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的道德品质和健康的心理素质、良好的团队精神、集体主义精神和奉献精神;培养学生历史使命感、社会责任感。

4) 强化学生“尊重自然、敬畏生命”的意识和行为，培养学生优良的科学素养和绿色发展理念，激发学生追求科学与真理、勤奋学习、勇于探索、积极创新。

5) 努力践行“知术欲圆，行旨须直”的西北师大校训，立志成为具有人文情怀、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国际视野和社会责任感的高素质人才和引领教育发展的优秀教师。

**2.主要内容**

1) 思想政治理论课

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宪法法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课程模块，修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与法治、形势与政策、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等必修课、“四史”等选修课。

2) 课程思政教育

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精神、落实学校和学院课程思政实施方案，在通识课和专业课教学 (含4年级教育实习或专业实习、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过程中，根据不同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优势，进行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教育，从课程所涉专业、行业、国家、国际、文化、历史等角度，加强课程的知识性和人文性的结合教育;要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增强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教学过程中，注重让学生“敢闯会创”，在亲身参与中增强创新精神、创造意识和创业能力。社会实践类课程，要注重教育和引导学生弘扬劳动精神，将“读万卷书”与“行万里路”相结合，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实践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

3) 课外德育活动

课堂教学之外开展包括思政学习与品德修养、诚实守信与遵纪守法、团队合作与创新精神、志愿服务与责任担当、校园文化与心理健康等5个方面的德育教育活动(附件1)。

**3.考核评价**

德育每学年考核评价一次，成绩由三部分组成:

德育成绩=思想政治理论课成绩\*30%+课程思政成绩\*30%

+课外德育活动成绩\*40%

**4.德育考核工作小组**

组长：李光华 王金元

成员：教务秘书、团委书记、辅导员、班主任、团支书

**5.德育考核评价项目及具体职能分工**

**（1）思想政治理论课（3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职能部门** |
| 根据思政课课程目标 | 按照思政课教学大纲要求 | 思政理论课考试成绩 | 教务系统中当学年思想政治理论课平均成绩。 | 武维宁 | 教务办公室 |

**（2）课程思政（3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职能部门** |
| 两个学期专业课和通识课课程思政记录生成的当学年课程思政成绩。 | 评价学生感受课程思政的过程和效果，以“课程思政学习报告”形式进行考核和评价。 | 每学期提交5篇“课程思政学习报告”，每篇不少于200字，计10分，每学年总计100分。 | 学生本人结合课程教学内容，学生在“五育并举”考核评价APP平台上按要求提交有关课程中蕴含的爱国主义、自然辩证法、唯物论、科学精神与人文情怀、工匠精神、科学伦理等学习报告，成绩由APP自动生成，学院五育考核评价领导小组抽查。 | 樊致君 | 团委 |

**（3）课外德育教育（4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记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思政学习与品德修养** | 积极参加思政学习，政治素养高，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爱国主义。 | 参加学校、本学院或其它学院开展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  参加团组织生活；  参加“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学生骨干培训班、团学干部培训班；  创建“活力团支部”；  参加先进事迹报告会；  认真完成学习强国、青年大学习等线上学习任务。 | **主题教育活动：**  每学年共计20次党、团、社、班主题教育和组织生活（其中10次团员思想政治教育、团员组织生活），参加1次计1分；  **学院特色活动：**  参加杰出校友论坛、学术报告会、优秀学生经验交流会、优秀本科毕业论文答辩会等先进事迹报告会每次计1分；  安全微课、学习强国、青年大学习等线上学习任务每次未完成扣1分；  党员在支部讲党课、团员在支部讲团课每次计2分；  参加各级微党课大赛等党史学习主题教育活动每次记1分，获校级三等、二等、一等奖分别计3分、4分、5分；  **获奖：**  团支部获评各级“荣誉团支部”等集体荣誉，班级每位同学加分：  “院级”计2分、“校级”计3分、“省级”计4分、“国家级”计5分； | **活动：**  填写“活动主题”、“见证人姓名（能进入并注册APP的校内人员：同班同学、班团干部或本学院老师，下同）”、“见证人电话”、上传作品图片（或现场照片1张）、不少于100字的总结1篇，并督促见证人确认，见证人确认后APP根据提交材料的完整性和次数自动计分；  **获奖：**  个人上传获奖证书、并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计分。 | 班级  团支书 | 团委学生会 |
| **诚实守信与遵纪守法** | 遵守校纪校规，为人诚信，考试诚信，学术诚信、借贷诚信、交往诚信 | 遵守法纪、校规校纪、院规院纪；  上课出勤、寝室规章、实验室安全、网络安全等守纪情况；  参加校园安全教育、防网络诈骗安全教育；参加实验室安全使用规范培训； | 无违纪、失信现象，系统自动赋值20分；  违反校规校纪、院规院纪情况，每次扣3分；  宿舍使用违章电器，每次扣3分；  无故旷课每次扣5分；  无故夜不归宿扣5分；  未向学院请假、无故私自离校扣10分；  其他失信行为每次扣3分。  受到院校通报批评或处分的，每次扣10分（同一事件不累计扣分）  累计扣完20分为止。 | 本项APP自动赋值20分；  各项扣分根据日常管理记录，由班委、学院团委负责填写、团委负责审核（记减分，扣完20分为止）。 | 团委组织部负责人 | 团委  学生会 |
| **团队合作与创新精神** | 积极申报和参加各类学术科研、技能项目、创新创业项目；  积极参加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等各级各类学科竞赛、技能竞赛。 | “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立项、中期答辩、结项；  各类学术科研、技能项目立项、中期答辩、结项；  “挑战杯”课外学生科技作品竞赛；  全国生命科学竞赛；  师范生教学竞赛；  从师从业技能大赛系列活动；  各类学科竞赛、技能竞赛； | **参加和申报科研创新活动、项目和竞赛：**  **“参与”：**  “院级”每项计1分  “校级”每项计3分  “省级”每项计6分  “国家级”每项计10分  **“主持”：**  “院级”每项计5分  “校级”每项计10分  “省级”每项计15分  “国家级”每项计20分  **获奖：**  **“参与”：**  “院级”每项计1分  “校级”每项计3分  “省级”每项计6分  “国家级”每项计10分  **“主持”：**  “院级”每项计5分  “校级”每项计10分  “省级”每项计15分  “国家级”每项计20分  **学院特色活动：**  参与课堂设计、小组活动等工作每次计3分； | **参加和申报科研创新活动、项目和竞赛：**  填写“活动主题”/“项目主题”/“竞赛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选择“角色（**“参与”、“主持”**）”、上传现场照片1张或能证明参与活动的文件、证书（JPG或PDF格式）1份、不少于100字的总结，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和“角色”自动计分；  **获奖：**  获奖个人上传获奖证书、并填写“项目名称”、“竞赛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选择“主持”或“参与”，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和“角色”自动计分。 | 学生会学术部负责人 | 团委  学生会 |
| **志愿服务与责任担当** | 积极参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会工作，履行学生干部岗位职责。 | 学校、学院组织的劳动、志愿服务类、社会实践类活动；  学生工作岗位履职情况； | **学院特色活动：**  课余时间在学院助岗每2小时计1分，每日不超过3分；  参与学校留守儿童关爱行动并结对成功计3分，在学校的评比中获奖计5分；  参与学校或地方组织的疫情防控等志愿服务工作认证成功计5分，获得校级及以上表彰计8分；  在学生“四自”工作中表现突出获得校级奖励计5分；  在学校组织的体育运动会等活动上承担后勤服务工作每1小时计1分，每日不超过4分，单日服务人员数量不超过15人；  参与学院或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计5分，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的计8分；  **获奖：**  （团体获奖：有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角色”分“参与”或“主持”；无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所有成员“角色”为“参与”；个人获奖“角色”为“主持”）  **“参与”：**  “院级”每项计1分  “校级”每项计3分  “省级”每项计6分  “国家级”每项计9分  **“主持”：**  “院级”每项计2分  “校级”每项计5分  “省级”每项计8分  “国家级”每项计12分  **学生干部：**  学院团委每年对所有学生干部进行履职考核，合格加2分。 | 志愿服务活动根据给分标准计分，参与其他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类活动的每次计3分，表现突出者根据获得奖励的标准加分；  参与、主持项目根据“级别”和“角色”自计分；  **学生干部：**  选择学生干部类型（校学生会、院学生会、班干部），填写职位，上传不少于100字的工作心得或总结，学院团委审核“合格”，APP自动计2分。 | 学院四自委员会及青年志愿者协会负责人 | 团委  学生会 |
| **校园文化与心理健康** | 参加学校、学院和班团组织的校园文化活动；积极参加心理健康讲座、活动 | 学校、学院、班团组织的各类校园文化活动；  学校、学院开展的心理健康知识培训、讲座、知识竞赛；心理健康趣味运动会； | **学院特色活动：**  担任班级心理委员一年及以上、工作表现合格者加5分；  担任心理健康网络化管理学生干部满一年、且工作合格者加5分，与心理委员不累计计分；  参与学校、学院组织的心理健康讲座每次计2分；  主持学院、学校的心理沙龙或趣味活动，负责人加10分，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加8分、6分 4分；  每参加一项计2分；  **获奖：**  （团体获奖：有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角色”分“参与”或“主持”；无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所有成员“角色”为“参与”；个人获奖：“角色”为“主持”）  **“参与”：**  “院级”每项计1分  “校级”每项计3分  “省级”每项计6分  “国家级”每项计9分  **“主持”：**  “院级”每项计2分  “校级”每项计5分  “省级”每项计8分  “国家级”每项计12分。 | **活动：**  填写“活动主题”、“主办单位”、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上传作品图片（或现场照片）、不少于100字的总结，APP根据“级别”自动计分；  **获奖：**  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并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选择“角色（**“参与”、“主持”**）”、个人上传获奖证书，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和“角色”自动计分。 | 学生会负责人及各班心理委员 | 团委  学生会 |

备注：每项考核标准中，得分超过该项满分，以满分计。

（4）奖励性成绩获得和否决性不合格认定

奖励性成绩获得：以下两种情况由学院五育考核评价领导小组认定后，当年德育成绩从优（80分）开始累计:

①获得省级以上德育范畴荣誉称号的个人。由学生本人提交材料。

②日常德育表现突出者。由个人申请，班级推荐。

否决性不合格认定：如果学生触犯以下德育红线中的任意一条，由学院五育考核评价领导小组提请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决定，德育成绩可评定为不合格：

①违背国家大政方针政策，出现重大思想认识问题者。

②违反学校有关规定，按《西北师范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受到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处分者。

③在德育考核提交材料过程中弄虚作假者。

(二) 智育

**1.目标**

1) 知识目标。系统、全面地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掌握相关的人文学科和自然科学基础知识。

2) 能力目标。具有良好的专业知识运用能力; 具有良好的思辨能力、终身学习能力、现代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创新创业能力、实践能力和一定的研究能力;具有良好的表达能力和适应社会的能力。

3) 素质目标。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良好的道德品质，中国情怀与国际视野，人文与科学素养，合作精神和创新精神，社会责任感。

**2.主要内容**

1) 提升课堂教学质量。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夯实学生的专业基础知识，使学生掌握专业领域的研究方法，提升学生的专业理论素养;通过通识类理论课教学，使学生掌握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领域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落实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加大过程性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

2) 强化学生专业能力。优化专业实习、见习和毕业论文 (设计) 环节，着力提升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和团结协作能力;引导和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学科专业竞赛、创新创业和各类学术科研活动，切实提升学生专业能力。

3) 营造育人新生态。坚持育人和育才相统一，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育人资源，体现“三全育人”。

**3.考核评价**

智育每学期考核评价一次，成绩由两部分组成：

智育成绩=（理论课程成绩&实践课程成绩）\*80%

+专业能力提升成绩\*20%

**4.智育考核工作小组**

组长：李永亮 武维宁

成员：教务秘书、辅导员、班主任、任课教师、学习委员

**5.智育考核评价项目及具体职能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根据课程目标 | 按教学大纲要求确定 | 期末考试+课外延伸“五个环节”构成；  实习单位、教师、学术委员分会决定。 | 教务系统中当学期理论课程成绩；  教务系统中当学期实践课程成绩。 | 武维宁 | 教务办公室 |

**（1）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80%）**

**（2）专业能力提升（2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记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学科专业竞赛 | 参与竞赛获得的成果 | 学校或学院认定的各类学科竞赛、技能竞赛等 | 获得国家级奖励者计100分；获得省、部、厅级奖励者计80分；获得校级奖励者计60分；获得院级奖励者计40分；虽未获奖但积极参与者，每参与1次计10分；不参加任何学科专业竞赛者计0分。 | 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省部、厅级、校级、院级、参与），个人上传获奖证书，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积分。 | 学生会学习部负责人 | 团委学生会 |
| 创新创业 | 参与创新创业的次数与成果 | 学校或学院认定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提升计划等 | 参加培训1次记10分；参加比赛并获得国家级奖励者计100，获得省、部、厅级奖励者计80分，获得校级奖励者计60分，获得院级奖励者计40分，虽未获奖但积极参与者，每参与1次计10分；参加项目和科研，获得国家级奖励者计100分，获得省、部、厅级奖励者计80分，获得校级奖励者计60分，获得院级奖励者计40分，积极参与者该项成绩每参与1次记10分。 | 参加培训，填写“培训名称”、“主办单位”、上传现场照片1张或能证明参与活动的文件、证书（JPG或PDF格式）1份，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自动计分；  参加比赛或科研，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国家级、省、部、厅级、校级、院级），个人上传获奖证书或科研证明，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积分; | 学生会学习部负责人 | 团委学生会 |
| 学术活动 | 参加学术活动的次数与质量 | 学校、学院举办的各类学术讲座（学术报告） | 需完成300字的总结，上传听报告照片；从不参与学术活动者，该项成绩计0分。每参与1次且被认定合格者，校级活动记10分，院级活动记6分，读书会等活动记3分。  **学院特色活动：**  参加中和论道等校级学术活动且被认定合格者每次计6分；  参加读书会等院级学术活动且被认定合格者每次计3分. | 填写“活动主题”、“主办单位”、选择“级别”（校级、院级）上传现场照片1张或能证明参与活动的文件、证书（JPG或PDF格式）1份，并撰写300字总结，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自动计分； | 学生会学习部负责人 | 团委学生会 |
| 学术成果 | 学术成果产出的评价 | 发表、出版、立项、申请专利等学术成果 | 论文：本人为第一作者（或指导教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西北师范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的学术论文，按照《西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项目、成果分类办法》分类计分， A1 类论文每篇计 100 分、 A2 类论文每篇计 95 分、A3 类论文每篇计 90分、B 类论文每篇计 80 分、C 类论文每篇计 70 分、D 类论文每篇计 60 分。参与人按排名先后依次递减20分。  著作：以第一作者出版且达到 10 万字的学术著作，A 类著作每部计 100分、 B 类著作每部计 80 分、 C 类著作每部计 60分。参与人按排名先后依次递减20分。  应用成果：本人为第一申请人且以西北师范大学名义申请的发明专利等应用类成果， A 类成果每项计 100 分、 B类成果每项计 80分、 C 类成果每项计 70分、 D 类成果每项计 60 分。参与人按排名先后依次递减20分。  科研项目：主持省厅及以上级别科研项目并结项计 100分, 参与者按排名先后，从70分依次递减，每次递减10分；主持学校立项“本科生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等项目并结项，每项计 60分，参与者按排名先后，从40分依次递减，每次递减10分。获得立项但未结项，主持人和参与人均减半计分。 | 填写“项目类别”（论文、著作、项目、专利）、“出版或立项单位”、选择“级别”（A/A1/A2/A3、B、C、D、E、F、G、H、I），个人上传扫描件或科研证明，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积分。 | 武维宁 班主任 | 团委 |

**以上各成绩按当学期计算一次，有下列情形的，智育考核直接评定为不合格：**

当学期有2门学分课（不含体育、美育、劳育课程）不及格且经补考后仍不及格。

(三)体育

**1.目标**

1) 强健大学生的体魄、培养良好的运动习惯、形成坚毅的性格品格和勇攀高峰的体育精神。

2) 让学生认知体育，获得运动技能，增强学生体质，依照自己的兴趣爱好科学的发展体育特长。

3) 培育体育文化、学会欣赏体育、享受体育乐趣，培养学生的体育成就感、获得感。

4) 形成良好的心理健康状态和健全的人格，并最终使学生形成终身体育的意识。

5) 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和奋发向上、顽强拼搏的意志品质，以体育智、以体育心。

**2.主要内容**

1)一、二年级开设体育综合课和体育选修课，三、四年级学生通过网络智慧课堂修读体育课程。针对一至四年级本科学生，鼓励选修体育类通识课程，包括但不限于体育鉴赏类、体育健身知识类和形体类课程，列入通识教育学分。

2) 组织一至四年级学生参加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同时在体育综合课程中，加入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项目的训练内容，科学合理安排训练计划。

3) 选拔有特长的学生参加专项训练，突出师范特色，强化体育专项课教学。

4) 依托学校的体育运动俱乐部，打造院级品牌体育活动，强化特色体育运动。探索开展师生相关运动项目联谊赛，提高学生参与体育运动的积极性，加强师生联络，增进师生情感交流。

**3.考核评价**

体育每学年考核评价一次，成绩由四部分组成：

体育成绩=体育课程成绩\*45%

+体质测试成绩\*20%

+日常体育活动成绩\*15%

+参加、参与学院组织的俱乐部活动、“一院一品”活动及各级各类体育赛事成绩\*20%

**4.体育考核工作小组**

组长：师庭雄 胡好

成员：教务秘书、辅导员、班主任、团委学生会体育部负责人、班级体育委员

**5.体育考核评价项目及具体职能分工**

**（1）体育课程成绩（45%）**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根据课程目标修读各类体育课程 | 一、二年级开设体育综合课和体育选修课，三、四年级学生通过网络智慧课堂修读体育课程。一至四年级本科学生，鼓励选修体育类通识课程，列入通识教育学分。 | 以当年开设的体育综合课、选修课和通识课成绩为依据，计算当年两学期平均成绩。 | 系统（平台）自行导入教务系统内当年学生体育课成绩（秋季学期末、春季学期末各导入一次，如有补考，以补考成绩为准），并自动计算平均成绩。 | 武维宁 | 教务办公室 |

**（2）体质测试成绩（2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参加体质测试 | 组织一至四年级学生参加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同时在体育综合课程中，加入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项目的训练内容，科学合理安排训练计划。 | 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采用国家统一标准，直接取当年体质测试成绩（每年春季学期教务系统提供体质测试成绩，其中包含上年度秋季学期正常体质测试成绩和部分学生春季补测成绩）。 | 系统（平台）自行导入教务系统内当年学生体质测试成绩（秋季学期末、春季学期末各导入一次）。 | 樊致君 | 团委 |

**（3）日常体育活动（15%）**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个体日常体育锻炼 | 充分利用信息化工具和移动互联网技术，尊重学生个性化锻炼方式，鼓励学生多元化锻炼，科学管理，提升体育育人功能。 | 每周体育锻炼不少于三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每周**按照活动总时长评定成绩如下：  不少于210分钟记100分，  180-210分钟记90分，  150-180分钟记80分，  120-150分钟记70分，  90-120分钟记60分，  少于90分钟记0分。  **每周**活动少于三次周成绩记0分。 | **活动：**  学生自主在线打卡自主运动项目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位置信息及上传活动材料（图片或视频），每周不少于三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周成绩由系统（平台）自动生成，并同时生成累计周成绩平均成绩。年度最终日常体育活动成绩由最终累计周成绩平均获得。系统（平台）对每次少于30分钟的活动不予记录，对每周对少于90分钟或者少于三次日常体育活动进行周预警。  **学生干部：**  对因特殊情况请假未完成日常锻炼提交的请假材料予以审核标注后不计入平均成绩计算；不定期对提交活动材料进行抽检确认（是否取消该成绩及关联德育成绩）。 | 学生会  体育部负责人 | 团委学生会 |

**（4）参加、参与学院组织的俱乐部活动、“一院一品”活动及各级各类体育赛事（2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参与俱乐部活动、“一院一品”活动、各级各类体育赛事 | 参加学院“阳光体育周”、参加各类学校组织的各级体育赛事（国际马拉松、全运会、省运会、校运会、袁敦礼杯、董守义杯、师生联谊赛……）；  现场观看各级体育赛事；  参加体育学院专项训练课。 | 学院特色活动：  参加学校组织的国际、国家级、省级、校级运动会及各种赛事，其中参加国际赛事每次计90分，参加国家级赛事每次计80分，参加省级赛事每次计60分，参加校级运动会每次计20分，参加其他经学院认定的各种赛事每次计10分；  每学年在比赛现场观看体育比赛每次计7分，多于（含）15次者，该部分成绩计100分；  参加体育学院训练课的体育特长学生该部分成绩计100分；  参加学院组织的阳光体育周等活动每次计10分；  参加董守义杯、袁敦礼杯、迎新杯等校级赛事每次计20分，团体获奖每位队员计30分；  **成绩评定标准：**  以上成绩可累计，直到100分。 | **活动：**  学生通过系统（平台），参加、参与学院组织的俱乐部活动、“一院一品”活动，在比赛现场观看体育比赛，支持二维码签到、签退，参与活动并且及上传活动材料（图片或视频），支持活动期间定位功能、活动写实上传功能。  **参赛、获奖：**  学生通过系统（平台）上传各级各类体育赛事获奖证明：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并选择“级别”（“校级”、“省级”、“国家级”、“国际”）、个人上传获奖证书（或参加证明）。  学生通过系统（平台）上传参加体育专项训练课证明。  **学生干部：**  选择发布包括参加、观看各类活动通知（时间、地点、内容、要求等信息）；审核参赛、获奖证书、证明（同意/不同意）后系统（平台）根据积分标准自动计算成绩。 | 学生会体育部负责人 | 团委学生会 |

**以上各成绩按当学年计算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体育考核直接评定为不合格：**

①当学年有1门体育学分课不及格且经补考后仍不及格。

②未通过当年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

③日常体育活动平均周时长不足60分钟。

注：校级以上赛事参加证明可由学生通过APP平台上传，经学院团委认定后由系统自动记录参加次数；参加、参与院级体育活动或赛事可由团学办公室管理人员在APP平台发布活动以学生在线打卡自动记录参与次数。团学办公室管理人员包含指导教师、团委辅导员及负责俱乐部的主要学生干部。

(四) 美育

**1.目标**

1) 从审美教育、情操教育、心灵教育、丰富想象力和培养创新意识的教育四个维度进一步强调美育的价值目标。

2) 根据美学理论、教育理论，形成“教学实施、科研支撑、活动推进、环境熏陶”的美育工作机制。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提高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

3) 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培育完善人格，培养学生感受美、鉴赏美和创造美的能力。

**2.主要内容**

美育包括美育理论教育和美育实践教育两部分。美育理论教育包括学校平台的美育通识课程教育和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开设的专业选修美育课程教育(专业选修美育课程可由各学院自主选择建设与开设);美育实践教育由美育实践活动组成，包括艺术实践类活动、竞赛类活动、观摩类活动和其他美育活动。

1) 选修学校的美育通识课程。

2) 参加校团委及学校组织的美育讲座、艺术实践和艺术竞赛等实践活动。

3) 个人或团体发表艺术作品。引导学生观摩各类高水平的音乐会，以及歌剧、舞剧、戏剧、戏曲演出等;参观校(内)外博物馆、美术馆、游览名胜古迹等，撰写图文并茂的观后感。

**3.考核评价**

美育每学年考核评价一次,成绩由两部分组成：

美育成绩=美育理论课程成绩\*50%

+美育实践课程成绩\*50%

**4.美育考核工作小组**

组长：朱海斌 胡朝都

成员：教务秘书、辅导员、班主任、团委学生会文艺部负责人、班级文艺委员

**5.美育考核评价项目及具体职能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部门** |
| 美育理论课程 | 美育理论课程成绩由美育课程成绩按公式计算得到，美育课程成绩由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换算得到。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从学校教务系统中提取。 | 美育课程成绩的换算办法如下：  **线上课程：**美育课程成绩=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90%；  **线下课程：**美育课程成绩=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  **实操课程：**美育课程成绩=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110%。 | 学校教务系统中美育通识课程成绩。 | 武维宁 | 教务办公室 |

**（1）美育理论课程（50%）**

**（2）美育实践课程（5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  **部门** |
| 美育实践活动，包括艺术实践类活动，竞赛类活动，观摩类活动，其他美育活动，以及实习等 | **1.艺术实践类活动：**  （a）参加类活动。  （b）参加艺术训练并考核合格。  （c）在艺术活动中参与表演。  （d）学生个人或团体发表艺术作品。  **2.竞赛类活动：**  （a）参加由学校组织的艺术类竞赛。  （b）以个人名义参加艺术类竞赛。  （c）获得艺术类竞赛奖励。  **3.观摩类活动：**  （a）参加观摩类活动要提交图文并茂的观后感。  **4.教育实习（专业实习）阶段的美育实践活动。** | （1）参加类活动完成1次计10分；  （2）参加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训练并考核合格，完成1次分别计40、30、20、15、10分。  （3）在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活动中参与表演，完成1次分别计90、80、60、30、10分。  （4）学生个人或团体发表艺术作品，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1次分别计90、80、60、30、10分。  （5）参加由学校组织的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类竞赛，完成1次分别计50、40、30、20、10分。  （6）以个人名义参加的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类竞赛，完成1次计10分。  （7）获得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类竞赛奖励1次分别计90、80、60、30、10分。  （8）每学年同一个观摩活动首次完成（包括完成观摩活动并提交图文并茂的观后感）计10分，之后每次完成所获得的分数在上一次的基础上下调20%。  （9）其他学校和学院组织的美育活动，参加1次计5分，获三等奖、二等奖、一等奖分别记10分、15分、20分。  （10）实习成绩为“优秀”，计60分；  实习成绩为“良好”，计50分；  实习成绩为“合格”，计30分；  实习成绩为“不合格”，计0积分。  学院特色活动：  定期举办哲学学院美学辩论大赛（学院每年举办一次，参加一次计10分）；  撰写以美学为专题的学术论文（每生四年至少参与一次，参加一次计10分）；  举办并号召学生参加“中和论道杯——海报设计大赛”，由学院评比并给予奖励（学院每年举办一次，参加一次计10分，优秀奖计20分）；  举办哲学学院“最美宿舍”评比活动，由学院评比并给予奖励（学院每学期举办一次，优秀奖宿舍成员每人计10分）；  定期举办“我们的校园”摄影大赛，由学院评比并给予奖励（学院每年举办一次，参加一次计10分，优秀奖计20分）；  策划、导演、拍摄、演出与参与微电影与舞台剧（每生四年至少参与一次，参加一次计10分）；  观赏与撰写影评，并从美学角度对电影进行学术评论（每生四年至少参与一次，参加一次计10分，优秀奖计20分）。 | **活动：**  填写活动主题、主办单位、活动级别、见证人姓名、见证人电话、上传图片（或现场照片）。见证人确认后APP根据活动“级别”自动计分。  **获奖：**  填写获奖名称、主办单位、获奖级别、获奖团队人数、见证人姓名、见证人电话、个人上传获奖证书。见证人确认后APP根据活动“级别”和“人数”自动计分。  **教育实习（专业实习）阶段的美育实践活动：**  填写实习单位、带队教师姓名、带队教师电话、实习指导老师姓名、实习指导老师电话、实习成绩（“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班主任审核（属实/不属实）后APP根据“实习成绩”自动计分。 | 学生会文艺部负责人 | 团  委  学  生  会 |

注：关于美育实践课程成绩的几点说明

➀ 美育实践活动成绩满分为100分。美育实践活动成绩超过100分后，每增加10分，兑换为美育理论课程成绩1分。

② 可以用艺术实践类活动或观摩类活动分数20分兑换竞赛类活动分数10分。

➂ 由实习成绩换算成的美育实践活动成绩可以作为艺术实践类活动或者观摩类活动分数，但不能作为竞赛类活动分数。

(五)劳动教育

**1.目标**

1) 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观念，树立热爱劳动、尊重劳动人民的正确思想。

2) 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态度。使学生认识到劳动是日常生活、发展生产、建设国家、推动社会进步的基本手段，是每一位公民的神圣权利和光荣义务。

3) 培养学生良好的劳动习惯。通过劳动实践，对学生进行遵守劳动纪律、爱护劳动工具和珍惜劳动成果的教育，并进一步培养学生团结协作、助人为乐的精神品质。

4)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通过劳动教育培养大学生自理、自立、自强的独立精神，培养学生吃苦耐劳、乐于助人、敬业乐群的良好品德，引导青年学生在劳动中践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理念。

**2.主要内容**

全面落实《西北师范大学“劳动实践课”实施指导意见》。结合学院学科专业教育特点，开展劳动教育。

（1）个体劳动。宿舍内务整理清洁。学生以各自宿舍为基本单元，学生参加劳动的主要内容是整理打扫宿舍内务、卫生，按时完成宿舍内个人区域（桌面、床铺）和公共区域（地面、卫生间）卫生保洁工作。

（2）集体劳动。学院承担学校公共区域卫生清洁，责任区域为10号教学楼B区2-3层（具体区域为10B区213、217教室、220、315会议室及2楼教师工作室），10号教B区东侧外围等区域。此外承担学校集中安排的劳动，以北山绿化、展览布展、校园开放日环境布置、楼内卫生保洁、参与校园垃圾分类、校外公益劳动、公益宣传活动等。

（3）劳动理论。包括劳动教育线上课程学习和参与劳模面对面与劳动大讲堂等报告。

（4）公益劳动。学生义务帮扶离休老教师。以班级为单位，开展学院学生和离休老教师结对帮扶活动，倡导尊老爱老良好风尚，力所能及帮助老教师打扫卫生、谈心聊天、生活帮扶等工作。

**3.考核评价**

本科生1-3年级每学年至少完成36学时的劳动教育，三学年完成108学时，认定2学分。劳动教育每学年评价一次，成绩由四部分组成：

劳育成绩=个体劳动成绩\*60%+集体劳动成绩\*20%

+劳动理论成绩\*10%+公益劳动成绩\*10%

若任一模块学时不够或者考核不合格即认定为劳动教育考核为不合格。

**4.劳动教育考核工作小组**

组长：姜宗强 樊致君

成员：教务秘书、辅导员、班主任、团委学生会发展服务部负责人、学生“四自”工作委员会负责人、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负责人、班级生活委员

**5.劳动教育考核评价项目及具体职能分工**

**（1）个体劳动（6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  **部门** |
| 学生个人和学生宿舍评分标准 | 个人宿舍内务整理和宿舍卫生**。** | 1.每位本科生1-3年级每学年至少完成36学时的劳动教育，三学年完成108学时，认定2学分。  2.每学年评价一次，最终劳育成绩由三学年的平均分确定，评价采用优秀（A，细分为A1、A2、A3三档）、良好（B）、合格（C）和不合格（D）四级评价。 | **学生端：**  需要系统设置学生本人在周一至周五每天早上8点前个人整理内务后写生照片一张，宿舍值周学生每天宿舍卫生保洁照片一张，系统只允许现场拍照上传照片，个人照片内容含床铺和书桌，宿舍照片内容含宿舍整体和地面卫生。禁止学生上传手机相册照片，学生每上传1次内务整理后照片，APP平台计1.2分。上传照片成绩每学期核算1次，当学年成绩为两学期平均成绩。学生有照片上传和查看权限。  **管理端：**（预置所有学生住宿数据）  （1）系统上传照片赋值  （2）党委学生工作部组织驻楼辅导员和学院团委老师每月对全校宿舍进行捡查，依据评分标准进行现场打分，在评价学生宿舍整体卫生的基础上对学生个人内务整理情况进行评价，个人内务成绩不能高于宿舍评价的成绩。并于月底公布一次个人成绩和宿舍成绩，个体内务整理成绩作为劳育评价个体劳动成绩使用，每学年结束，将上传照片成绩和检查8次的成绩取平均分（每学期4次）为该学年个体劳动成绩。宿舍成绩作为学生优秀宿舍评选使用，如有宿舍卫生在检查中成绩较低或者不合格，进行整改。党委学生工部、驻楼辅导员、学院团委有照片、学生宿舍抽取情况等查看权限及成绩录入权限。 | 学生会发展服务部负责人、宿舍长 | 团委学生会 |

**（2）集体劳动（2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  **部门** |
| 出勤、劳动态度、任务完成度 | 学院承担学校公共区域卫生清洁，责任区域为10号教学楼B区2-3层（具体区域为10B区213、217教室、220、315会议室及2楼教师工作室），10号教B区东侧外围等区域。 | 每周一次，学生出勤并按要求完成劳动内容，劳动态度端正、效果良好，即为满分100分。学生若无故不参加集体劳动或者学时不够，直接认定为0分。集体劳动成绩由系统直接认定，由学校后勤保障部负责监督。  每位本科生1-3年级每学年至少完成36小时的劳动实践。 | **学生端：**  学生可在系统认领学校后勤保障部和学院在系统发布的划定的校园公共清洁区域、北山劳动基地等集体劳动任务。学生有任务认领和查看权限。  **管理端：**  学校后勤保障部和学院团委有在系统发布集体劳动任务、查看学生集体劳动完成情况及查看成绩的权限。 | 学生“四自”工作委员会负责人、班级  生活委员 | 团委学生会 |

**（3）劳动理论（1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  **部门** |
| 出勤、劳动态度、任务完成度 | 劳动教育线上课程学习和参与劳模面对面与劳动大讲堂等线下报告 | 线上课程学习减半认定学时，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线下学习。学生按照规定学时完成劳动教育学习，态度端正、效果良好，即为满分100分。若无故不按要求参加劳动教育学习或者学时不够，直接认定为0分。劳动理论成绩系统直接认定。 | **学生端：**  学生可在系统选党委学生工作部或学院负责组织的线下劳模面对面和劳动大讲堂报告；学生也可在系统选教务处提供的线上劳动理论课程。学生有劳动理论课程选择和查看权限。  **管理端：**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院团委和教务处有在系统发布线下线上劳动理论课程、查看学生选课及完成情况、查看成绩的权限。 | 学生“四自”工作委员会负责人、班级  生活委员 | 团委学生会 |

**（4）公益劳动（10%）**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纪录方式** | **负责人** | **负责**  **部门** |
| 出勤、劳动态度、任务完成度 | 学校劳动教育平台公开发布的劳动内容和各学院发布的劳动内容 | 按照学校和学院劳动教育平台发布的工作岗位职责完成相应工作，态度端正、效果良好，即为满分100分。若无故不按要求参加公益劳动或者学时不够，直接认定为0分。公益劳动成绩评定“谁发布、谁考核”。 | **学生端：**  学生可在系统认领学校和学院在劳动教育平台发布的公益劳动岗位。学生有岗位认领和查看权限。  **管理端：**  学校相关单位和学院团委有在系统发布公益劳动岗位、查看学生公益劳动完成情况及录入考核成绩的权限。 | 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负责人 | 团委 |

四、考核评价等级与结果使用

**(一)考核评价时段**

“德体美劳”四育每学年考核评价一次，1-3年级每学年开学第1-2周核算上学年综合成绩，4年级毕业论文答辩后即核算本学年综合成绩。智育每学期考核评价一次，1-7学期每学期开学第1-2周核算上学期综合成绩，第8学期毕业论文答辩后即核算本学期综合成绩。

**(二)考核评价等级**

考核评价等级分为优秀(A,细分为A1. A2、A3三档)、良好( B )、合格( C )和不合格( D )四级。各育考核评价除“一票否决”被定为不合格( D )外，等级具体确定如下:

成绩≥95分为优秀( A1 );

95>成绩≥90分为优秀( A2 );

90>成绩≥80分为优秀( A3 );

80>成绩≥70分为良好( B );

70>成绩≥60分为合格( C );

成绩<60分为不合格( D )。

**(三)评价结果使用**

五育考核评价结果将使用于学生成长评价的过程性考核指标，作为学生评优选先推荐、奖助学金评选和研究生推免测评的重要参考。

哲学学院

2021年9月8日

# 哲学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制度

哲学学院为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西北师大本科教育100条”，围绕加强学院本科教学管理、提升本科教学质量，学院于2019年3月制定了如下本科教学督导制度。

1．成立了学院教学督导与评估委员会。教学督导与评估委员会由具有较高的政治思想觉悟和师德水平的教授、副教授出任。

2. 学院教学督导委员会除了执行学校教学质量监控处的各项工作安排外，要根据学院本科教学工作需要，定期召开教学督导与评估委员会工作会议，不定期组织抽查学院的本科教学工作，集中反馈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3．围绕学校教学改革发展目标和学院本科教学工作的中心任务，组织对学院课程建设、教学管理等工作提出咨询意见。

4．调查和了解教师的教学状况、教学方法及教学研究等情况，了解教师对学校教学和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形成有针对性的指导建议进行反馈。

5．倾听学生声音，了解学生的学习状态、学习方法及学习质量等情况，了解学生对教学活动、教学服务的诉求、意见和建议，并形成有针对性的指导建议进行反馈。

6．参与学院教师晋职和奖惩等事项的教学评价工作，对相关教师的教学工作提出批评意见。

7．把教学督导、评价和评估工作本身作为学术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8．针对教学督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教师需求，提出教师专业发展建议，并对青年教师进行授课技能培训与指导。

哲学学院

2019年9月15日

# 哲学学院第六届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

# 院级初赛具体办法

为进一步弘扬学校优秀的教学传统和文化, 促进青年教师教学创新能力不断提高，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的深度融合，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教学改革，提升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努力打造一流的教师队伍，学校决定举办第六届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本次大赛的指导思想是引导青年教师进一步强化立德树人理念,锤炼教学基本功，提升教学能力和水平；促进青年教师利用信息化教学手段，推动课堂教学改革，深入实施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充分发挥教学比赛在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中的品牌效应，培养青年教师爱岗敬业、严谨治学的态度；进一步激发广大青年教师“创新教学方法，练就教学内功，提升教学水平，打造一流课程”的动力，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大赛主题是强化信息化教学手段的高质量应用，推进一流课程和一流专业建设。

我院根据学校《关于举办西北师范大学第六届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要求，定于第十周举办“哲学学院第六届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院级初赛”。为保证本次院级初赛公平、公正、有序地进行，经学院教学委员会讨论，特制定本办法。

一、学院初赛领导小组

组 长：姜宗强

成 员：李光华 李永亮

学院初赛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我院初赛阶段的各项具体工作，保证比赛正常有序地开展。

二、学院初赛评审专家组

组 长：姜宗强

成 员：李光华 李永亮 王金元 贾克防 张立恩 赵芙苏 学生代表1名

评审专家组根据学校制定的评分细则，对初赛过程中每位参赛青年教师的课堂教学过程做出客观公正地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确定推荐学院参加校级复赛人选。

三、学院初赛获奖等级及奖励办法

（一）本次院级初赛采取随堂听课的方式进行。

（二）初赛内容由说课、讲课及评议三部分组成，每位参赛教师的初赛时间为100分钟（说课5+5=10分钟，讲课50分钟，回答问题、评议及研讨等环节40分钟），具体参赛时间须安排在本人课堂教学（含理论课教学与实验课教学）时间。

（三）参赛教师上课时间见下表：

哲学学院第六届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院级初赛安排

|  |  |  |  |
| --- | --- | --- | --- |
| 参赛教师姓名 | 参赛时间 | 参赛地点 | 授课内容 |
| 赵芙苏 | 2020年11月3日 1-2节 | 教10B-217 | 应用伦理学 |
| 胡朝都 | 2020年11月3日3-4节 | 教7-102 | 马克思主义原理 |
| 王珅 | 2020年11月4日 9-10节 | 教7-501 | 现象学方法 |
| 杜海涛 | 2020年11月5日 9-10节 | 教7-502 | 思想道德基础与法律修养 |
| 张立恩 | 2020年11月6日 3-4节 | 教10A-318 | 宋明理学 |
| 田希 | 2020年11月6日 7-8节 | 教7-304 | 阳明心学与人生修养 |

1. 学院初赛获奖等级及奖励办法

为鼓励青年教师积极参与本次比赛活动，形成有效的激励机制，学院初赛设置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

哲学学院

2020年10月30日

# 哲学学院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动方案

# （2019——2023）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 全面落实 国家和甘肃省“双一流”建设部署， 全力落实《西北师范大学高 水平大学建设行动方案》 [西师党发（2019） 45 号]， 根据哲学 学院职责定位， 特制订哲学学院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动方案， 作为

哲学学院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和行动纲领。

一、总体要求和行动目标

（一）总体办学定位与发展战略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持“守护 思想， 引领价值”的发展理念， 坚持扎根中国大地与融通中外相 结合的原则， 坚持学校党委关于哲学学院“高规格起步、高标准 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总要求， 坚持以推进“七高一体系”高水 平大学建设为主线， 以哲学学科建设为龙头、以哲学人才队伍建 设为核心、以哲学人才培养为根本、以申报哲学一级学科博士学 位点为抓手， 构筑学生、学术、学科一体化的综合发展体系， 打 造“西北地区哲学学科和哲学人才培养重镇”。努力建设集哲学 思想理论研究、 哲学高层次人才培养、全校哲学通识教育实施、 人类思想文化传承与创新、国内外哲学学术交流与合作为一体的 哲学学院。

哲学学院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 效果导向相统一， 从多方面攻坚重点任务与核心指标， 全面提升

哲学学院办学水平与核心竞争力。

（二）行动目标与主要任务

紧紧围绕目标定位， 经过 5 年时间的努力， 力争把学院建设 成为西北知名、国内有影响的哲学思想理论研究中心、哲学理论 专业人才培养中心、哲学高层次人才汇集中心、哲学通识教育实 施中心。形成甘肃哲学理论研究高地、哲学人才汇聚高地、哲学 通识教育实施高地。

——建设哲学学科一级博士点学科发展平台。 ——建设哲学理论专业高层次人才培养培训平台。 ——建设高质量哲学通识教育实施和支持平台。 ——建设哲学研究国内外广泛交流合作平台。

主要任务是： 在学科建设领域， 开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外国 哲学、中国哲学、伦理学、宗教学的经典研究和理论创新研究， 建设优势特色鲜明的哲学高原学科。在人才培养方面， 开展哲学 专业理论人才培养工作和全校哲学通识教育主干课程教学工作。 在社会培训方面， 开展全省哲学社会科学骨干人才培训和大众哲

学思维培训工作。在对外交流方面，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工作。

到 2023 年，学院主要可比办学指标实现显著增长，哲学学 科水平评估达到 C-级以上，学科综合排名位次达到全国高校前 50 名，在引领西部哲学高层次理论人才培养、服务西部和本省

社会文化发展战略方面发挥重要智库服务作用。

二、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

（一）强化高水平哲学理论专业人才培养

1、现状与不足

2018 年 12 月， 学校批准在原马克思主义学院哲学系的基础 上独立组建哲学学院， 开启了我校人文学科“文史哲”三足鼎立 发展的学科布局。目前哲学学院尚在建院起步阶段， 师资总体数 量不足，正高职称名师较少，本科生、研究生规模较小。

同其他高校哲学学院面临相似问题： 哲学专业对本科新生的 吸引力不足， 本科第一志愿录取率较低； 研究生生源录取跨专业 调剂较多， 专业基础差异较大， 培养难度较大； 面向全校开设哲 学通识课程的普及面不高，人才培养的水平和显示度有待提升； 学生家长及学生本人对就业前景缺乏自信，专业思想不够稳定。 “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机制有待完善，“以本为本、四个回 归”教育理念、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在教育教学 中的基础地位需要不断强化。

2、建设目标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根本标准（新时代教育“两个 根本”）， 结合国家“新文科”建设要求， 着力构建与哲学专业高 水平人才培养和哲学通识教育相适应的学科体系、教学体系、课 程体系、管理体系、思政体系， 精准培养具有系统的哲学专业知 识和扎实的哲学理论基础， 同时掌握广博的人文社会学科知识和

一定的自然科学知识， 能够在甘肃、宁夏、青海、新疆等西部省 区的教育研究机构、新闻出版机构、国家机关、企业等单位， 从 事教学、研究、采编、策划、管理、宣传、培训、咨询、公关、 文秘等工作的“德业双修、学贯中西， 博通今古、服务现实”的 复合型高级专门人才。

到 2020 年， 本科生年招生规模稳定在 35 人， 硕士研究生年 招生规模达到 30 人，博士研究生年招生规模达到 1-2 人，硕士 研究生“双一流”高校生源比例达到 6-8%； 新增省级教学名师 1 人，国家级各类学科竞赛项目获奖数达到 1 项以上； 本科生考 研率达到 28%以上，学术型硕士生考博率达到 6-8%以上。

到 2023 年， 本科生年招生规模有所扩大， 开设两个哲学本 科班；硕士研究生年招生规模稳定在 35 人左右，博士研究生年 招生规模力争达到 2-3 人，硕士研究生“双一流”高校生源比 例达到 8-10%； 国家级各类学科竞赛项目获奖数达到 3 项以上； 本科生考研率达到 30%以上，学术型硕士生考博率达到 8-10% 以上。建设 1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 3 个优质教育实习基地。

3、主要举措

（1）建设高质量哲学本科教育

贯彻新时代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西北师范大 学一流本科教育建设行动计划》（本科 100 条）， 不断强化教师“将 老师作为第一身份、将教书作为第一工作、将上课作为第一责任” 的意识， 着力抓好哲学一流专业、哲学一流课程、哲学一流教师

三个关键环节建设工作。

坚持哲学理论与应用相结合， 完善哲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 案， 将读书课、劳动课纳入哲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强化哲 学基本理论教育， 以中、西、马经典精读为基础，以中国哲学、 外国哲学、伦理学与宗教学为特色， 将哲学人才培养的知行合一 能力落在实处。

以“立德树人”为宗旨， 以“课程思政”为导向， 确立“大 哲学”理念，发挥哲学专业课对学生“三观”构建的理论优势， 推进全校通识教育高水平发展。着手构建“西北师范大学哲学通 识教育 2.0”体系， 建成一批体现知识基础性、综合性和广博性 等特征的通识教育课程，提高全校核心通识课中哲学课程比重， 使哲学专业教师成为推动学校通识教育、普及哲学教育、提升全 校学生哲学素养和理论思维能力的中坚力量。建设 2-3 门效果 明显的哲学本科专业“金课”，培育 16 门影响力强的全校哲学通

识选修“金课”。

完善哲学本科教育教学管理机制，“以本为本”， 实施“全程 导师制”。建立“师徒式”精细化教学管理模式，确保全程导师 对学生的专业、心理和就业指导“四年不断线”，做到课内课外 “全覆盖”；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启动《课堂教学延伸 “五个环节”实施办法》，加强学生学习过程管理，过程考核成 绩占课程总评成绩的 50%。

以学生学习和发展为中心，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实施哲

学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工程，推进翻转课堂、“雨课堂”、“慕 课”、线上线下和混合教学方法的改革，深度融合信息技术，打 造哲学“智慧课堂”；推进“小班教学、研究性教学、混合式教 学”等教学模式改革； 推进部分课程的双语教学， 推进本科教育 的国际化； 开展“中和论道”哲学沙龙系列学术讲座活动、创办 “校园哲思”经典读书会、举办“智慧杯哲学征文比赛”、“世界 哲学日”等学生学术社团活动； 制定实施哲学本科专业学生必读 50 本书目及成绩考核办法；向本科生开放哲学二级学科硕、博 课程， 让本科生共享优质教学资源； 加强产学研合作教育实践基 地建设， 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 本科

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70%以上。

加强教学组织建设， 推动本科教育教学研究， 着力培育高水 平教学成果。以“现象学”、“伦理与宗教学”、“儒释道哲学”为 精品课程主题， 组建中国哲学、外国哲学、伦理与宗教学 3 个高 质量的本科教学团队，教学团队每学期召开 1-2 次教学研讨会， 具体负责教学理念实施， 教学方案制定， 统一完善本课程的教学 方案、授课内容、命题和评价； 教学团队不定期组织“教学研究 沙龙”和集体备课活动， 让教师针对教学和教育难题， 进行教学 方法和教育技巧探讨； 每学期末组织教学总结讨论会， 推动“课 堂革命”，打造“金课”，淘汰“水课”，建成 2-3 门精品课程； 积极组织申报省级教研教改课题， 力争未来 5 年获得 1 项省部级 教学成果奖，产出高质量教学成果。

以教师为主体实施“师德师风养成”计划， 打造了一支德才 兼备、教学科研相辅相成的高素质师资队伍。

（2）加强高水平哲学研究生教育

着力提升哲学硕士研究生生源质量， 扩大博士研究生招生规 模， 逐步增加保送推免、硕博连读招生数量， 提升录取高水平大

学及优势学科优秀生的生源比例，多渠道改善研究生生源结构。

制定严格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校奖学金评审办法， 发挥 提高研究生学习热情、提升学术质量的促进作用。坚持公开、公

正、透明原则，强化研究生复试管理工作。

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落实新版研究生培养方案， 统筹 规划硕士、博士培养阶段的培养计划，突出学术研究主导作用； 积极推进研究生精品课程建设， 着力落实研究生主文献研读制度； 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 完善研究生协同培养机制； 拓宽研究生 第二课堂，加强“中和论道”哲学学术讲座的辐射力和影响力， 以学术活动实践提升研究生的学术素养；每年邀请 10 位以上国 内外知名学者来学院举办高水平学术讲座活动， 派出研究生导师 到国内外著名高校访学；创新开展“中和论道”哲学沙龙、“陇 上哲学坊”、“校园哲思”读书会等研究生“学术月”品牌活动，

营造浓厚的哲学学术氛围。

落实学院主体责任， 加强对研究生课程学习、中期考核、资 格考试、论文开题、答辩等环节的管理和考核， 推行结果评价与 过程评价有机结合的质量评价制度。严格学位论文质量监控， 加

强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

建立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第一责任制度， 发挥好导师对研究 生示范教育的关键作用， 强化研究生导师育人责任。完善校外合 作导师遴选聘任办法。加强研究生党建工作， 建设高素质的研究 生党员队伍，增强研究生党支部的组织力和凝聚力。

4、进度安排

2019 年：落实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西北师 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建设行动计划》，修订哲学本科专业人才培 养方案，强化教育工作“两个根本”、“以本为本”、“四个回归”

教育理念导向。贯彻立德树人标准，修订学生奖学金评定办法。

2020-2023 年： 落实人才培养第一主责， 加强本科人才培养 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构建“西北师范大学哲学通识教育 2.0”体 系， 完善本科教育教学管理机制， 建立“师徒式”精细化教学管 理模式， 实施哲学本科教学综合改革工程， 建好 3 个本科教学团 队， 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 实行“师德师风养成”计划。推进研 究生培养模式改革， 进行研究生精品课程建设， 落实研究生主文 献研读制度， 完善校外合作导师遴选聘任办法和研究生协同培养 机制， 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第一责任作用， 加强研究生党建

工作。

（二）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1、现状与不足

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17 人，其中教授 4 人，西北师大云亭教

授 2 人，副教授 6 人，讲师 5 人。 15 人具有博士学位，博士学 位获得者占 90%，且大部分来自全国著名大学，缘结构日趋合理。

教师队伍总量不足， 青年教师成长需要时间， 领军人才、青 年拔尖人才、国际化人才和创新团队数量偏少。现有甘肃省领军 人才 1 人， 但长江学者、飞天学者的数量尚未实现 0 的突破。

2、建设目标

围绕学科建设规划和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目标， 打造一支师 德高尚、结构合理、数量充足、充满活力的高水平专业化创新性 哲学教师队伍。

到 2023 年， 力争专任教师达到 25 人左右， 具有博士学位的 教师达到 92%以上。教授数量达到 8 人以上。飞天学者、长江学

者特聘计划等人才项目入选 1 人。

3、主要举措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 落实学院人才队伍建设主体责任， 打造

一支优秀的哲学学科师资队伍，为学科建设夯实基础。

坚持内培外引的人才队伍建设模式， 强化师资队伍。通过高 水平博士择优引进、知名教授柔性引进、联合兼职、合同聘用（国 外师资） 等方式， 挖掘选用哲学优秀人才。积极开展国内外学术

交流与合作，创造条件引进有国外留学背景的师资。

坚持师德为上， 实施青年教师专业能力提升计划。充分发挥 教学名师和学科带头人的穿、帮、带作用， 引领青年教师专业发 展。强化为人、为师、为学的三位一体建设， 加强青年教师教学

科研培训， 不断提高教师的科研水平和教学水平， 帮助青年教师 在师德、教学与科研上全面成长。

实施哲学二级学科学术带头人培养计划。通过选拔骨干教师 到“国内访学”、“海外哲学研修”等举措， 培养和建立各学科方 向带头人梯队。组织青年教师积极申报“西北师大云亭青年学者”。 建设高水平哲学教学科研团队 3 个。

建好教师工作室， 改善教师工作条件， 创造良好的教师学术 发展环境。把关爱人才、服务人才、稳定人才工作落到实处， 克 服“五唯”弊端， 建立以“代表性成果”和实际贡献为主的学院 教师考评制度，营造事业留人、感情留人的良好氛围。

积极利用和共享浙江大学、山东大学、香港中文大学、新加 坡南阳理工大学和省委党校、河西学院、兰州城市学院等校外优

秀人才资源，增强办学实力。

4、进度安排

2019 年：落实学校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和《关于进一步加强 和改进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大人才培养引进力度，新引进 博士 4 人， 调入教授 1 人； 申报获准 2 名校内“云亭”青年教授；

2019-2023 年： 落实年度引才目标任务，再引进 5 人左右 的博士师资人才；申报增加云亭青年学者 1 名；做好 “万人计 划” “飞天学者”等国家级和省部级青年拔尖人才项目入选申 报工作， 加强高端人才队伍建设； 派出 1-2 名教师赴国外研修访 学。开展师德师风建设 9 项系列活动。

（三） 建设高水平哲学学科

1、现状与不足

学院 2010 年获批哲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2013 年获 得经典诠释（目录外） 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哲学学院现设 有哲学本科专业， 设有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外国哲学、 伦理学、宗教学等 5 个硕士专业以及经典诠释博士专业， 哲学一 级学科博士授权点也正在积极申报中。哲学学科已经形成了外国 哲学、中国哲学和伦理学三个稳定的主干学科方向， 德国近现代 哲学的现象学研究具有比较显著的学科特色和优势。

差距与不足： 一是我院哲学学科的发展与国家战略、地方需 求的对接度不够紧密， 产学研融合并服务地方经济社会文化发展 的能力较弱。二是学科结构发展相对单一， 学科交叉融合度较低， 重大标志性的成果数量偏少。三是与申报哲学一级博士点学科条 件要求相比， 师资规模数量偏小（学院专任教师只有 17 人）， 中 国哲学、伦理学、马克思主义哲学等二级学科发展不均衡， 核心

竞争力有待提升，学科区域特色不突出。

2、建设目标

重点建设外国哲学、中国哲学、伦理与宗教学三个优势学科 方向。在外国哲学研究领域继续保持胡塞尔现象学哲学、海德格 尔存在论哲学、康德哲学、洛克哲学的研究优势， 做好德国近现 代哲学研究领域外文原著的翻译和出版工作； 同时要补齐学科短 板， 加强中国哲学研究领域先秦诸子经典诠释、宋明理学义理和

现代意义的研究， 深入挖掘敦煌文化蕴含的哲学思想、人文精神、 价值理念、道德规范； 在伦理学领域要加强科学伦理、宗教伦理、 康德伦理学说和中国古代伦理思想及其现代应用伦理的研究。力 争获批哲学一级博士点学科。

3、主要举措

（1） 突出外国哲学 “现象学”的研究优势， 首先是重点确 保外国哲学“现象学”领域长期研究积累的突出优势， 使其在哲 学主流研究方向的优势更加明显， 并在国内外产生较大的学术影

响。

（2）补齐中国哲学、伦理与宗教学短板学科。提升短板学 科基础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补齐中国哲学、伦理与宗教学、马克 思主义哲学的二级学科短板， 补充研究力量， 加强研究项目的组

织申报工作，产出高水平成果。

（3）加强对甘肃区域文化资源特色方向研究。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视察甘肃时关于“深入挖掘敦煌文化和历史遗存蕴含的哲 学思想、人文精神、价值理念、道德规范”的重要讲话精神， 抓 住机遇， 培育相关研究的重大项目， 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级、教育 部与之相关的哲学研究课题项目， 以项目经费支持学科发展， 培 育新的学科生长点， 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思想文化资源和政

府决策咨询。

（4）促进文史哲学科交叉融合，加快哲学社会科学的学术 创新。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融通中、西、马三种学术资源的讲

话精神， 加强学科的应用性， 为甘肃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价值 引领，发挥哲学智库社会服务功能。

（5）加强学位点建设工作。整合校内外资源，形成申报哲 学一级博士点学科强有力的学术基础支撑， 提升硕士学位点建设 质量。周密安排 2020 年哲学一级博士授权点学科申报工作。力 争使我院哲学学科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位次进入全国前 50%。

4、进度安排

2019 年：落实哲学学科 2019-2023 年学科建设目标任务， 签订哲学学科 2019-2020 年目标任务书；制定 2020 年哲学一级 博士学位点申报工作方案， 力争使哲学学科达到一级学科博士点 申报基本条件；根据《西北师范大学实体学院效能考核办法》， 强化主要发展指标年度完成情况的落实。

2020 年：全面启动哲学学科第五轮评估工作，做好参评学 科申报材料的准备工作， 力争实现哲学学科提档进位目标； 做好

哲学博士学位授权点申报冲刺工作。

2021-2022 年： 跟进做好第五轮哲学学科评估工作， 全力争 取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取得 C-的好成绩；总结上一轮学位授权 点申报工作， 做好下一轮拟新增学位授权点的培育工作， 做好哲 学学科自评工作。

2023 年：力争获得 1 个哲学博士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全 面梳理学科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有针对性地补齐短板， 争 取哲学一级学科入选甘肃省优势特色学科。

（四）推进高水平哲学学术研究

1、现状与不足

近 5 年来，哲学学院共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5 项， 总经费 58 万元、省部级科研项目 12 项， 总经费 113 万元、纵向科研项 目 11 项，总经费 98 万元。共出版专著 10 余本，发表高水平论 文 50 多篇，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3 项以上。

不足之处表现在： 青年教师承担的项目较少、人均科研经费 较少、国家社科基金等重大项目较少；标志性成果显示度不够；

科研重点领域聚焦不够，科研组织模式需要进一步完善。

2、建设目标

聚焦哲学重点领域， 积极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项

目，发表高水平论文，出版标志性学术专著。

2020 年： 年度科研总经费达到 45 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 教育部项目 1 项， 收录 CSSCI 论文 10 篇， 出版学术著作 2 部。人均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0.58 篇。

2021 年： 年度科研总经费达到 55 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 教育部项目 1 项， 收录 CSSCI 论文 12 篇， 出版学术著作 2

部。人均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0.66 篇。

2022 年： 年度科研总经费达到 70 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 教育部项目 1 项， 收录 CSSCI 论文 14 篇， 出版学术著作 2 部，入选国家社科文库 1 个。人均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0.74 篇。

2023 年： 年度科研总经费达到 80 万元，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教育部项目 1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重大攻关项目 1 项， 收录 CSSCI 论文 16 篇，出版学术著作 2 部，教育部高等学校科 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1 项，省部级以上决策咨询报告采纳数 1 个。 人均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0.8 篇。

3、主要举措

（1）推行项目申报责任制。按照学院科研发展的总体要求， 确定外国哲学、中国哲学、伦理与宗教学三个科研团队的年度科 研增量。以项目为抓手， 压实每位教师的项目申报责任， 逐年稳 步提升科研总量。加强学院对青年教师的项目申报指导， 营造学 院、团队、教师以项目促科研的新局面。

（2）大力培育申报哲学重大科研项目。聚焦“一带一路” 建设，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 特别是挖掘敦煌文化蕴含的哲学 思想、人文精神、价值理念、道德规范等国家关注的重大文化战 略需求， 积极培育和申报重大科研项目。注重文、史、哲等多学 科交叉融合研究， 整合校内外优质哲学学术资源， 以学科带头人 为主导， 集体攻关， 以研究所为基本单位， 进行重大项目申报研 究，为“一带一路”建设服务，力争 2023 年产出高水平成果。

（3）创新哲学研究方法。推动儒佛道融合研究、文史哲统 一研究、马中西哲学结合研究， 推进东西方文化的现代转型和包 容性发展。以人类文化和人类文明问题为切入点， 从纵向上加强 中国和世界文化文明史研究， 从横向上加强东西方文化和多元文 明的比较研究。为 21 世纪人类文明发展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思想，贡献理论力量、提供价值引领。

（4）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鼓励和支持教师参加国际学术 会议及开展国际合作研究， 支持研究生尤其是博士研究生积极参 加学术交流活动， 拓宽校内外学术交流渠道， 提升校内外交流与 合作水平。把哲学学院“中和论道”讲坛作为全院师生了解学科 发展前沿、促进学术交流的品牌学术活动。

4、进度安排

2019 年：落实西北师范大学高水平大学建设哲学学院年度 指标任务， 加大科研项目申报力度， 提高项目申报的数量和质量， 力争获得 2 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年度科研经费达到 40 万元，

发表 CSSCI 论文 8 篇，出版学术著作 2 部。

2020 年：不断挖掘潜力，力争国家级科研项目立项数持续 增长， 重大重点项目有显著突破； 加大标志性科研成果的培育力 度， 力争在挖掘敦煌文化蕴含的哲学思想、人文精神、价值理念、

道德规范等重大项目申报方面取得进展。

2021-2023 年： 加强目标责任管理， 积极引导教师个人成长 成才与团队建设、学科建设之间的协同发展，形成学院、系所、

平台基地一体协同的科研合力，努力实现科研预期目标。

（五） 开展高水平的社会服务

1、现状和不足

哲学学科发展与国家战略和甘肃经济、社会、文化发展需求 对接不够紧密， 服务全省哲学高层次理论人才队伍培养和大众哲

学宣传培训普及工作抓手不足， 对全省社会文化建设的智库作用 发挥不够， 与国家文化部、省委宣传部、省文化旅游厅、省教育

厅等上级相关部门的联系沟通和需求对接较少。

2、建设目标

主动对接国家、行业和地方发展需求， 设立激励机制， 拓展 社会合作与服务空间， 依托哲学学科优势和人才培养特色， 大力 推进政企学研融合发展， 打造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高层次骨干理 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 举办企事业单位高级管理人员哲学战略思 维理念管理项目专题培训班， 成立甘肃省战略哲学研究会， 并形 成标志性社会服务培训品牌， 提升哲学学院社会服务的能力和水 平，扩大社会影响面。

到 2020 年，省部级及以上意识形态和文化发展战略研究咨 询报告年采纳数达到 1 项以上； 第三方社会服务年收入实现零 的突破；非学历教育培训受众人数达到每年 80-100 人。

到 2023 年， 省部级及以上咨询报告年采纳数达到 2 项；第 三方社会服务年收入 20 万元； 非学历教育受众人数达到每年 150-200 人次。积极争取校内外各类办学资源， 使办学经费逐年 增加。

3、主要举措

实施智库提升服务计划。在民族宗教政策、精神文明建设、 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挖掘敦煌文化和历史遗存蕴含的哲学思想、 人文精神、价值理念、道德规范等领域发挥高端智库作用， 为中

央和省市级政府决策提供理论支持和价值引领。结合学术研究， 开展高层次、接地气的企事业发展战略策划、经营理念提升等高 端战略服务工作， 提高哲学智库咨政启民、舆论引导的理论影响 力。对被采纳的智库成果进行奖励。

实施全省哲学社会科学骨干人才培训特色计划。依托哲学学 院专家团队、课程资源和理论研究优势， 对甘肃哲学社会科学领 域从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 将高水平的理论研究成果， 及时引入 哲学社会科学改革发展的实践。

实施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领导哲学战略思维培训拓展计 划。围绕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经济社会相关行业和产业发展 战略需求， 加快推进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领导哲学战略思维培 训工作，提升哲学战略思维培训项目的影响力，形成培训品牌， 密切哲学学院与西北地区社会各方的联系， 大幅提升哲学学科的

社会声誉。

4、进度安排

2019 年：建立哲学学院校友工作管理平台，健全校友支持 学院发展工作机制， 成立学院校友理事会， 完善哲学学院校友会 运行机制； 创新智库项目研究组织形式， 提高智库成果的针对性、

实效性。

2020 年：积极拓展哲学学院非学历教育培训工作，推进哲 学社会科学骨干人才培训工作， 推进党政企事业单位领导哲学战 略思维培训品牌化建设，完成高水平培训服务平台建设工作。

2021-2023 年： 探索学院与地方党政和企事业单位合作新模 式， 人才培训初具规模， 形成具有哲学学院特色的多元化非学历

教育培训体系，培训受众人数稳步上升。

（六） 开展高水平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

1、现状和不足

哲学学院在近 5 年共承担或举办了国际或全国性学术年会 5 次，累计有 25 人在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上进行报告，累计邀请 境外专家举办讲座 8 次， 资助师生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交流共计经 费 15 万元。举办了中美宗教心理学对话等国际学术会议，与香 港、台湾、新加坡等地的学者有一定范围的学术交流， 聘请少数 海外学者做兼职教授， 哲学读书会通过网络在线直播有国外教师 和学生参与。

在学生培养、师资队伍、科研项目合作等关键内容的实质性 国际合作项目较少，国际化程度不高，国际合作交流经费不足。 特别需要加强教师与校内外、国内外专家学者的合作与交流， 开

阔国际化研究视野。

2、建设目标

发挥学院的主体作用和教师的主角作用， 以有效合作、深度 合作为重点， 加大与海外高水平哲学学院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 队伍建设、科学研究方面的合作，特别是要加强与美国、英国、 德国著名高等院校的学术交流与合作， 积极推进外国哲学原著翻 译工作，加快提升学院国际化办学水平。

到 2020 年，新增 1-2 所具有实质性合作与交流关系的国（境） 外高水平大学哲学学院， 派出教学科研骨干赴国（境） 外学习培

训一次。

到 2023 年，学生赴国（境）外学习交流超过 90 天的人数 达到 2-5 人/年， 师生赴国（境）外参加短期学术文化交流人数 达到 10人/年；具有 10个月以上海外研修经历教师比例达到20%， 外籍教师数量达到 1-2 人。

3、主要举措

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 加强国内外哲学思想理论研究

学术交流工作，不断增强在国内外哲学学术领域的影响力。

在国际交流与实质性合作方面，与 1-3 所国（境）外高水 平大学哲学学院（学科）建立稳定的学术交流关系，在国（境） 外建立联合培养基地 1-3 个， 分层次、分步骤推进本科生和研究 生教育国际化， 鼓励支持学生出国（境） 研修学习， 争取承担高 层次国际合作人文学科研究项目。

加快提升人才队伍国际化水平， 支持教师出国（境） 参加高 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和国际学术活动， 提升海外研修教师比例。鼓 励支持教师在国际哲学学术组织或国际哲学学术期刊任职。引聘 国（境） 外高水平专家学者到学院任教或者合作研究。联合或自 主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

4、进度安排

2019-2023 年： 建立实质性国际合作 1 所合作院校； 落实学

校“教师海外研修资助计划”，每年选拔 1 名左右青年教师和学 术带头人赴国内外高水平大学开展访学交流； 实施研究生访学计 划， 每年派出 1 名优秀博士生或硕士生赴国内外一流大学进行访 学活动； 举办高水平国际哲学学术会议、选派教师赴国内外参加 国际哲学学术会议、柔性引进短期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 分年度 批次选派教学科研骨干和管理干部参加学校组织的海内外学习 培训。

（七） 推进学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差距不足

学院在综合治理方面还存在着站位不高不远、顶层设计不科 学、 统筹协调不够、责权利不明晰、系所中心作用发挥不够等问 题。究其原因， 学院初建， 百业待举， 班子成员配备不齐全， 没 有专职的本科教务秘书、研究生教学及科研秘书、党务秘书， 学 校职能部门下达的各项指标都需要严格落实， 导致学院忙于应付 各项事务， 导致学院领导班子在长远规划设计、总体谋划布局方 面还有所欠缺， 没有建立起一个综合的、科学的、现代的学院治 理体系。

2、建设目标

充分调动和合理配置学院一切资源要素， 让每位师生都成为 推动学院发展的主人翁， 让每位师生都成为学院发展成果的受惠 者， 着力营造“人人参与学院建设、人人共享发展成果”的良好 氛围， 凝心聚力、广聚智慧， 携手把学院建设成为师生心灵的港

湾， 要让师生有切实的获得感、归属感。在学院综合治理上， 力 争做到“三个坚持”，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坚持专业的问题由 专家说了算， 坚持大家的事情由师生说了算， 用公开促公平， 用 透明促民主， 用专业促公正。在教师职称评审、学生评先选优等 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方面，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 则， 民主集体讨论决策。既要关注师生的专业发展， 也要关心师 生的实际生活， 解决好师生的后顾之忧， 要让学院党组织成为师 生的“避风港”“加油站”， 打造“走心”的温暖学院， 让师生愿 意信、信得过、靠得住。努力形成既有统一意志， 又有个人心情 舒畅， 既有严肃紧张， 又有生动活泼这样一种政治局面和学术局

面。

3、主要措施

理顺“党组织”与“行政”的关系。 坚持把学院党组织建设 成为攻坚的堡垒， 党政按照分工协作的基本原则， 学院党组织既 要“站出来”把方向， 也要“融进去”与行政一起干， 不做“看 客”， 不当“旁观者”， 坚持专业的问题专家说了算， 坚决避免党 建与业务“两张皮”的现象。坚持党的建设与业务工作两手抓， 两手都要硬， 确保建立起两者相互融合、相互促进的良性互动机 制。

理顺“教”与“育”的关系。 在大学， 我们不仅要教书， 更 要育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教育全体教师要静下心来， 站稳讲 台， 守住课堂， 既要“教书”， 更要“育人”， 牢牢把握住“为谁

培养人”“培养什么样的人”的根本使命，努力锤炼“怎样培养 人”的本领，争做“四有好老师”， 教育和引导学生学好哲学、 用好哲学， 求真明理思辨、坚定文化自信。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 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推进课程思政、学理思政，健全全员育人、 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体制机制。

理顺“管”与“理”的关系。减少过死过繁、官僚作风的“管”， 增强符合大学规律的“理”。在学院发展过程中，更加突出教授 和专家在治学办学中的地位， 给学院学术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 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和系所中心赋权赋责， 充分调 动教授专家的积极性， 发挥好专家学者的作用。严格执行学院党 总支和党政联席会议， 学术、学位、教学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重 大事项的研究讨论严格按照议事规则执行， 落实好民主集中制基 本原则。全体教职工要充分热爱学生、信任学生、关心学生， 关 注学生德、智、体、美、劳的全面发展， 要从思想认识深处转变 学生教育管理的理念， 教育和引导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

我服务、自我成长。

理顺“教”与“研”的关系。 教育教学是科学研究的实践场， 科学研究是教育教学的强化剂，不能顾此而失彼，避免一头重， 一头轻。一方面， 学院要大力支持教师从事科学研究， 创造条件 支持教师外出开展学术交流， 开阔学术视野， 用科研奖励等方式 激励教师积极申报高级别科研项目， 鼓励教师开展哲学沙龙、读 书会等学术活动。另一方面， 要突出教学中心地位， 教育和引导

科研能力突出的老师要把科研成果主动转化为教学成果， 促进教 研相长， 定期不定期收集学生对教学的反馈意见， 组织集体备课， 改进教学方法， 打造“金课”， 挤掉“水课”， 切实提高课堂教学 质量。

4、进度安排

按照先急后缓、先易后难的基本思路， 对制约学院发展和涉 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问题，先行上手， 重点研究，争取在一年内， 制定出一批急需的、迫切的规章制度， 比如哲学一级博士点申报 实施方案、教职工津贴评定办法、教师外出参加学术会议和申报 科研项目激励办法、学生奖助学金评定办法、入党积极分子和党 员发展对象考察推荐等办法。在制定完善急需的规章制度的基础 上， 坚持由“点”向“面”辐射， 由“低”向“高”拉升， 补齐 和拉高短板，用 3 个月左右的时间，理清学院发展、学科发展、 人才培养等目标任务和工作思路， 并配套一批行之有效的管理制 度， 做到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建立学院各项制度落地 督导机制，铺平打通制度的“最后一公里”，确保各项制度不流

于形式，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学院领导班子是领导学院发展的核心力量， 建设一个坚强有 力的领导班子是推动学院又好又快发展的关键。落实学院理论学 习中心组制度、党政联席会议制度、领导班子碰头会等制度， 在

学院领导班子建设上， 坚持“务虚”和“务实”相结合， 抓思想 建设和能力提升相结合， 把厚植教育情怀和解决本领恐慌相结合， 教育和引导班子成员讲政治、顾大局， 着力提升班子成员思想政 治素养、顶层设计能力和领导管理水平， 努力把学院班子建设成 为能把得牢政治方向、能科学谋划设计、能凝心聚力的坚强核心。

（二）加强体制机制建设。

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 就能管得长远、管得合理， 哲学学院 作为新成立的学院， 不仅要传承原来母体马克思主义学院的优良 传统， 也要立足新时代新起点， 着眼远方， 轻装上阵。在深入调 查研究的基础上， 按照从“高处着眼、低处着手”的基本思路， 建立和完善涉及党的建设、学科建设、教育教学、科学研究、人 才培养、学生管理等方方面面的管理制度， 建一批管用、实用的 规章制度， 紧盯制度落实， 跟踪评估制度效度， 确保各项制度都

能够真正落地见效。

（三）加强考评体系建设。

坚持“奖”与“惩”相结合， 在对系、所、中心“放权”的 基础上，及时跟踪评估“问效”，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要坚决“问 责”，切实做到赋权赋责与问效问责结合起来，努力形成人尽其 才、各尽其责、凝心聚力促发展的良好局面。

# 哲学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

为全面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进一步增强我院教师的使命感、责任感， 提 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与水平， 恪守“学 高为师， 身正为范”的准则， 营造“树师德、正师风、铸师魂”的 良好氛围， 促进学院学生良好学风的形成， 促进学院教学质量的稳 步提升， 更好落实学院教书育人的根本任务， 根据《教育法》、《教 师法》和《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 结合我院实际， 制定本制度。

一、师德师风建设规范

（一） 政治思想规范

1、学习先进文化、引领先进文化、宣传先进文化是师德的灵 魂， 是教师必备的思想素养和道德品质。教师要热爱祖国， 有强烈 的民族自尊心。

2、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 的规章制度， 不散布有违国家政策、法规或其它不健康的思想和言 论，不组织或参与非法集会、结社。

3、崇尚科学，反对迷信，自觉抵制不利于人才培养和科学发 展的错误倾向。

4、努力学习理论知识，学以立德、学以立身、学以立行，不 断提高思想觉悟和理论修养。

5、师德师风是校风的灵魂，教师要成为“学为人师、行为世 范”师德师风的创立者、实践者。

（二） 业务工作规范

1、教师的业务能力是师德师风的核心，是爱岗敬业的基础和 前提，教师要把主要时间和精力用于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上。

2、教师应勤于钻研业务，积极进取，不断提高业务水平，不 仅要精通本专业及所任课程的学科内容，而且在专业知识的深度、 广度和高度方面有所发展， 尤其是本专业动手能力方面要不断提高，

使自己成为真正的“学者型和专家型”双师型教师。

3、教师要应具备良好的学术素养。治学严谨、科学民主，勇 于探索，追求创新，孜孜不倦，精益求精，同时还应有不耻下问， 虚心请教，深入实践的精神。

4、教师应积极从事科研推广工作， 加强学术交流。关注学科 前沿的发展动态， 不断了解和掌握新科学、新技术， 扩充和丰富自 己的知识能力。

5、教师应重视教育教学的研究，积极投入教育研究和教学改

革，注意总结经验和把握规律，并及时将研究成果运用到教学中。

6、教师要讲究教学技巧和艺术，大胆改进教学方法， 采用现 代化的教学手段，关注学科发展，不断更新丰富教学内容。

7、教师应具备良好的学术道德，坚决反对弄虚作假、投机取 巧和剽窃他人成果。

8、教师必须对工作兢兢业业、严肃认真、一丝不苟、精益求

精，认真钻研本职业务。

（1）任课教师必须按照教学要求， 执行学科课程标准，对于

教学的任何一个环节，均不得敷衍应付。

（2）任课教师遵守教学计划，维护和优化课堂秩序， 保证教 学时间，严格教学和考试纪律，反对自由散漫、徇私舞弊作风。

（三） 教书育人规范

1、教书育人是师德师风的重点，是教师职业对教师的根本要 求。教师要学习教育理论， 掌握教育规律， 遵循教学规律， 在传授 知识的同时，寓德育于教学之中，发展学生智力，培养学生能力。

2、教师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学生第一的观点，在教育教学 工作中要关心爱护学生，既要对学生严格要求，不偏袒学生错误， 又要尊重学生的人格和权利， 不做有损学生身心健康的事情， 成为 学生的良师益友。

3、要教导学生明确学习目的，端正学习态度，调动学生学习 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通过科学方法论教育， 使学生领悟观察和分析 问题的方法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4、在培养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的过程中，注重学生的个性 发展，根据青年学生的生理、心理和行为的特点，因材施教。

5、教师必须廉洁从教，不得利用教师地位谋取个人利益。教 师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学生财物。

6、教师要经常深入学生，了解学生思想、生活、学习情况， 结合教学工作主动热情地做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

7、教师有责任在校内外按照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自觉地对 学生进行教育和管理。

（四） 为人师表规范

1、教师要以良好的教风和师德风范，言传身教、为人师表； 要以严谨的治学态度、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来教育和影响学生，

寓教育于教学的各个环节。

2、教师必须具有高尚的道德情操， 树立崇高的思想境界。具 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个人生活道德和行为规范。并以自己认真的敬 业精神、负责的工作态度、严谨的工作作风、高尚的道德行为等特 有的人格魅力成为学生的楷模。

3、在教学活动中，教师必须仪态端庄，衣饰整洁得体，举止 文明大方，以自己的优良道德品行和形象熏陶感染学生。

4、教师应增强集体主义观念，积极参加集体活动，时刻注意 维护集体利益和形象， 维护集体声誉和他人名誉。热爱学校， 关心 学校的建设发展，从自我做起，为学校的事业贡献力量。

5、教师应增强团结意识，要正确处理好与周围同事的关系， 尊重同事， 业务上互相学习， 取长补短， 互相借鉴； 工作上互相配 合、团结协作； 生活上互相关心， 互相帮助， 从而达到共同进步的 目的。

二、师德师风建设制度

1、哲学学院成立以党总支书记李光华、院长姜宗强为组长， 学院领导班子其它成员为副组长， 教工党支部书记、院办主任、团

委书记为成员的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 全面负责学院师德师风建 设的组织领导、协调指导等工作， 严把政治关， 落实师德师风“一

票否决制”，为高水平学院建设提供思想保障。

2、哲学学院应全面提高政治站位，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引领， 严格落实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责任体系，从有利于学院可持续发展、 有利于师资队伍健康发展、有利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角度来全面

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各项工作。

3、哲学学院各系、所、中心应当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同解决 教师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从教师的工作和生活实际出发， 理解体贴 教师， 把解决思想问题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以实际工作来增

强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感召力和影响力。

4、每位教师都要自觉培养师德师风意识， 确立师德师风观念， 按师德师风规范严格自警自律。

# 西北师大哲学学院思想政治工作实施方案（2020-2022年）

**一、工作目标**

（一）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快构建完善学院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西北师范大学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实施方案》要求和《哲学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多则实施办法”》规定，特制订本方案。

（二）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为关键，全面提升学院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和水平。

（三）坚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加快构建目标明确、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坚持抓住教师和学生两大主体，将爱国主义精神和校训精神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引导广大师生传承一代代师大人扎根西北，艰苦奋斗、自强不息、爱国奉献，建设高水平大学的光荣传统和精神追求，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师德师风建设、学风建设、学院文化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四）思想政治工作推进学院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和各项事业发展卓有成效。

**二、任务举措**

**（一）抓牢思想引领，落实落细理想信念教育**

1.抓好干部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严格落实学院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推行理论中心组成员轮流主讲制度，注重教职工理论学习与业务学习相结合，积极推动“理论思政”。落实学院教职工理论学习和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计划，积极采用喜闻乐见的方式提高学习教育实效性。（李光华、姜宗强牵头，教工支部书记负责）

2.抓实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组织青年学生积极参加“中和论道”大讲堂、先进模范报告会、入党启蒙教育，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利用重大纪念日、重要时间节点，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为主线，深入开展学习宣传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等系列教育实践活动；坚持开展“奋斗的青春最美丽”“学生党员领航行动”等主题教育活动，丰富学生党支部生活、主题党日学习内容，加强对学生的政治理论教育。（黄长军牵头，樊致君负责）

**（二）着力铸魂育人，提升校园文化活动建设内涵**

涵养文明素养和文化自信。充分利用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家公祭仪式等，在全体学生中组织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复兴重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活动，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打造学院文化活动品牌，积极组织学生参加“中和论道”讲堂、研究生学术月、哲学辩论赛、世界哲学日等文化活动品牌，构建具有哲学学科特质的校园文化活动体系，浓厚学院文化活动氛围。（黄长军牵头、樊致君负责）

**（三）强化育人导向，提升课程思政实效**

1.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根据《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结合哲学学科的专业特色和资源优势，修订专业课的课程标准，明确专业课教学中的德育责任，逐步实现所有课程建立德育目标并渗透德育元素。推进集体备课，增强教师价值教育能力，促进专业课程教学中知识传授与德行培育并重。从哲学前沿课程入手，启动《马克思主义哲学史》、《阳明心学与人生修养》2门课和教学团队的课程思政改革项目。（姜宗强、李永亮负责）

2.启动“大哲学、大思政”全校哲学通识教育课程推进计划。发挥哲学学科育人优势，推出一批全校哲学通识教育精品课课程，推进哲学通识思政课程建设。在已经开设《老子与智慧人生》《黄帝内经与健康人生》等13门哲学通识课程的基础上，扩大开设20门以上的哲学通识课，把哲学学院学科资源、学术资源有效转化为全校育人资源。条件成熟后，申请在哲学学院加挂“西北师范大学通识教育中心”牌子。（李永亮、胡好负责）

3.按照“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要求，修订哲学本科专业和哲学一级硕士点研究生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将劳动教育课、美育教育正式列入学生学分必修课时数计划。深入挖掘哲学专业课程的育人内涵和元素，在哲学本科专业中提升中国哲学修身养性课程的所占比例和课时量、学分量。加强马克思主义哲学课程建设，发挥指导思想统领作用。（李永亮、王珅负责）

**（四）优化协同育人，构建三全育人思政工作格局**

1.优化协同育人长效机制。深入推进“三全育人”的大思政格局，把立德树人融入到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强化教职员工的育人意识，明确育人责任，构筑全方位育人网络。实行学院领导干部联系学生班级、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师生党支部、联系党外教师、领军人才、青年学生工作制度，坚持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深入一线联系师生。（班子成员按分工领域负责）

2.加强学生日常教育管理。积极开展分类分年级教育；扎实做好综合测评、心理健康教育、学生资助、评优评奖、公寓阵地建设、毕业生文明离校和新生入学教育等日常教育管理工作；强化对于重点群体和重点心理问题学生、重点工作的把控，落实学校加强学生教育管理的各项规定；创新强化学生组织、班级建设，加强对学院学生会、研究生会、社团工作指导；充分发挥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自我发展积极作用，确保学生层面安全稳定。（黄长军、樊致君负责）

3.积极推动实践育人。广泛开展寒暑期社会实践、创新创业教育、军事训练等各类主题实践活动。开展大学生“走下网络、走出宿舍、走向操场”主题群众性课外体育锻炼活动，实施好教育部、团中央全国大学生“三下乡”“红色筑梦之旅”“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等主题实践活动；结合“一带一路”、甘肃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学生开展学术研究、社会调查、生产劳动、支教实习、红色基因传承等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把大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情况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黄长军、樊致君负责）

**（五）聚焦教书育人，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1.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学院思政工作重点。学院领导班子加强对师德师风建设的组织领导，围绕学校中心工作、重点工作，与具体的教学科研等工作紧密结合，引导广大干部师生立足岗位、建功立业，推动“岗位思政”，保证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有实招、见实效。将师德师风的学习教育纳入教工党支部工作计划。（李光华、姜宗强负责）

2.强化课堂教学管理。以落实《西北师范大学本科教育100条教学规范》为抓手，发挥任课教师主导作用，实施学院领导随机听课、定期查课通报和联合巡考制度；院领导班子成员切实落实听课制度，每人每学期听课不少于4节；多维度发力，努力促成优良教风学风考风院风。（李光华、姜宗强负责）

3.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宣传和监督。组织教职工重点学习党委教师工作部编发的《明德传道》师德师风建设内部读物和师德师风警示教育资料文件；充分利用学院网站、微信等新媒体形式，宣传优秀教师的典型事迹，发挥好教师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坚持每学年期末按本科生、研究生分别组织一次师生座谈会。（李光华负责）

4．坚持科研育人。努力营造浓厚的科研氛围,充分发挥科研育人的作用，培养师生的政治素养和思想作风,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团队协作与集体攻关能力,为人师表的道德与诚信，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师庭雄负责）

**（六）夯实巩固阵地，维护主流意识形态**

1.扎实落实主体责任。认真落实《中共西北师范大学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西北师范大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责任清单》《西北师范大学意识形态工作报告办法》《西北师范大学校园网络媒体（群组）管理办法》《西北师范大学应对处置网络舆情工作预案》《哲学学院党总支意识形态责任制实施细则》等制度规定，加强对课堂、网络和各类宣传思想文化阵地的建设管理，确保学院成为维护主流意识形态的坚强阵地。（班子成员按分工领域负责）

2.不断提升网络思政功能。进一步督促师生员工持续开展“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网络平台的学习，丰富学院网站功能。提高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效果。（李光华、党务秘书、各支部书记负责）

**三、组织领导和实施保障**

1.组织领导。进一步强化学院党总支对思想政治工作的统领作用和主体责任。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中心”的理念，坚持 “把向、监督、团结、服务、激励”的总支工作定位，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抓好党建思政工作谋划，全面统筹学院各方面资源和力量，强化体制机制、队伍建设、条件保障等方面的系统设计，定期分析思想政治领域工作开展情况，研究解决重大问题，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协调推进重点任务落实。

2.组织保障。充分发挥学院党总支政治核心作用，成立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统领学院层面的思想政治工作。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结合工作分工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并负责各项具体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推进落实。哲学学院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由李光华、姜宗强、黄长军、师庭雄、李永亮、王金元、贾克防、胡好、汪光文、王珅、樊致君11位同志组成，党总支书记李光华同志任组长，常务副院长姜宗强同志、党总支副书记黄长军同志任副组长。

3.方案保障。各归口分管领导、各系所中心结合岗位要求和工作实际，对学院2020-2022年思想政治工作计划进行目标任务分解，重点从内容、阵地、方法三个方面制定路线图和时间表，做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保障思想政治工作推进质量。

4.条件保障。做好党建思政经费预算，强化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从办公条件、活动经费等方面满足思想政治育人工作开展所需要的物质条件。积极争取各方面资源，优化学院硬件设施和环境，推进学院特色文化载体建设，更好的发挥环境育人作用。

# 哲学学院学生请假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学生日常管理工作， 完善学院学生管理制度， 进一步规范学生的请假程序， 促进学院学风建设， 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生在校期间， 因病、因事不能上课、不能参加活

动或须离开学校者，应办理请假手续。

第二章 请假手续及相关规定

第三条 请假类别

1、事假。因本人或家庭亲属的重大事故或其他重要原因无 法按规定时间上课或参加活动而提出请假。

2、病假。因身体原因无法正常上课或参加活动而提出请假。

3、公假。因参加班级、学院、学校开展的重大活动，确实 无法按时上课而提出请假。

第四条 请假审批权限

本科生班主任是本科生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研究生导师 是研究生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研究生班主任协助研究生导师 组织管理研究生。学生辅导员、分管学生工作的党总支副书记、 学院党总支书记负领导责任，要高度重视学生的安全工作。

1、本科学生请假审批。三天以内的请假由班主任审批；请 假超过三天但在一周以内的， 班主任核实原因签字， 由学院党总

支副书记批准，一周以上报请学院党总支书记批准。

2、研究生请假审批。三天以内的请假由导师审批；请假超 过三天但在一周以内的， 导师核实原因签字， 由学院党总支副书 记批准， 一周以上报请学院党总支书记批准。研究生因导师不在 学校而无法签字的， 需电话或短信告知导师， 由研究生班主任代 为签字办理请假手续。

学生请假离开学校外出的， 本科生班主任或研究生导师须征 求家长的意见建议，得到家长同意后方能办理请假手续。

第五条 请假手续办理。学生填写《哲学学院学生请假审批 表》，详细填写请假事由、时间等信息，并根据以上请假审批权 限， 分别签字审核批准。完成后， 将《哲学学院学生请假审批表》 报学院团学办公室， 由团学办换开加盖学院团委印章的请假通知 单。学生本人将请假通知单交于班长， 上课时由班长向任课教师

出示。

第六条 学生办理请假手续后， 应每天主动通过电话、短信 或微信等方式，与班主任或导师保持沟通，及时汇报安全情况。 班主任或导师要督促落实安全情况， 如果发现存在安全问题或安 全隐患时要及时上报学院。

第七条 请假期满须及时到学院团委销假。

第八条 学生因急病、急事来不及事先请假者， 要及时通过

电话向班主任等人请假， 事后须持有关证明按规定办理补假手续。

第九条 学生请假期满， 因故不能上课或参加活动者， 须持

有关证明按规定办理续假手续，否则，按旷课处理。

第十条 凡不办理请假手续或请假未经批准， 擅自不上课或 不参加活动者， 按旷课处理。达到一定次数的， 按照学校相应规

章制度处理。

第十一条 各班班长要认真核查本班学生日常出勤情况， 每 一节课须进行课堂考勤， 并由任课教师签字确认。在课堂考勤时 发现有旷课的，要第一时间向班主任和学院团委汇报。

第十二条 每逢节假日前后， 各班班长要认真核查本班学生

在校情况并及时向班主任和院团委汇报。

第十三条 学校运动会、军训或其他大型活动期间， 无正当 理由不得请假。确有特殊原因的，需办理正常请假手续。

第三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规定由哲学学院团委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规定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 哲学学院疫情期间教学保障工作实施细则

为坚决打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确保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为保障我校全体师生健康安全，实施隔离、隔空、隔绝“三隔”政策。防控疫情期间教学采取线上教学方式，依托微信、腾讯会议、钉钉等工具，组织实施线上教学活动，特制定此方案。

**一、实施原则**

1. 高度重视，明确责任。

2021年10月29日，我院接到学校文件通知后，李光华书记立即召集相关人员召开会议。我院结合实际情况，以生为本，科学谋划、力求实效，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的影响。

2. 快速启动，面向全体。

在线学习是为了有效防控疫情、保证学生学习时间、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的影响所采取的应急措施。

3. 严密组织，严格纪律。

我院根据实际情况，统筹考虑，严密组织。合理安排学生的学习和休息时间，做到劳逸结合，保障学生身心健康。为授课教师提供必要条件保障，要求授课教师在家中教学，确实需要到校的，做好防护工作，保证教师身心健康安全。

**二、实施办法**

（一）成立学院教学督导小组

在教学院长李永亮副院长的带队下，哲学系主任贾克防老师、副主任王珅老师、王金元老师、赵芙苏老师成立学院督导小组，检查学院线上教学情况。

（二）教学的平台和资源

主要依托微信、腾讯会议、钉钉等工具，整合网络教学资源，从本院实际出发结合教学计划进行教学资源整合，精心选择优质的教学内容。

（三）教学方式

1. 严格按照教学时间进行授课，授课平台如有修改，及时报备。

2. 注意通信安全和网络信号。

3. 要求老师们做到：关注学生动态，课前点名，未到的学生及时向学院汇报。

4. 丰富课程内容，增加与学生的线上互动。

5. 课余时间布置学习任务，可安排学生读书做笔记，积极进行线上讨论。

6. 教师及时解难答疑。

7. 关注学生的心理变化，在保证教学有序进行的同时，也要注重学生的心理健康。

哲学学院

2021年10月30日

# 哲学学院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实施方案及考察表

根据西北师大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实施办法的要求，初步制定哲学学院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实施方案。

**一、基本要求**

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包括课前预习、平时作业、课外阅读、课外讨论、期中考试。按照学校要求，以班级为单位，每学期每门专业课程课前预习每周布置1次，每学期检查4次。教师给学生布置预习任务要有明确针对性，并与本门课程及课堂学习内容具有逻辑的衔接性。平时作业每学期10次，批改4次。平时作业要体现教学重点，目的明确，数量适当，形式灵活多样，可以习题、小论文、主题辩论、微电影等形式开展。课外阅读推荐与课程相关的书目，每学期检查4次。教师推荐的课外阅读书目要起到能够弥补课堂教学内容深度、广度的不足，有助于学生夯实课程学习内容，开拓思维。课外讨论，2周1次，每次2小时以上，并登记4次讨论情况。期中考试，教师根据教学实际情况适时组织期中考试。

基本要求列表

|  |  |  |
| --- | --- | --- |
|  | 平时布置次数 | 每学期检查次数 |
| 课前预习 | 每周1次 | 4 |
| 平时作业 | 每学期10次 | 4 |
| 课外阅读 |  | 4 |
| 课外讨论 | 每2周1次 | 4 |
| 期中考试 |  | 1 |

**二、实施**

按照基本要求，对每一项内容制定检查措施，教师根据每次实施情况，指定学生记录实施情况，由教师打分。

**课前预习**：每周布置1次预习任务，下次课前由小组长或班长负责收集作业并填写带有学生姓名、学号的检查表，记录没有交作业的学生的姓名、学号，教师评阅学生预习情况，并打分。

**平时作业**：教师在课堂上布置作业，下次课前由小组长或班长负责收集作业并填写带有学生姓名、学号的检查表，记录没有交作业的学生的姓名、学号，教师评阅、打分。

**课外阅读**：教师在开学初指定阅读书目，布置阅读任务，学生以读后感、小论文等形式完成阅读任务，由小组长或班长负责收集作业并填写带有学生姓名、学号的检查表，记录没有交作业的学生的姓名、学号，教师评阅、打分。

**课外讨论**：教师在开学初布置课外讨论任务，由学生自行分组，定期进行课外讨论，由小组长负责整理记录讨论内容，填写讨论表格，教师打分。

**期中考试**：由各专业教学团队进行充分讨论，确定考试时间及评价标准。

**哲学学院课堂教学延伸“五个环节”实施及考察表**

|  |  |
| --- | --- |
| **周次** | **课前预习-内容（每周1次）**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11** |  |
| **12** |  |
| **13** |  |
| **14** |  |
| **15** |  |
| **16** |  |
| **17** |  |
| **18** |  |

|  |  |  |  |
| --- | --- | --- | --- |
| **课前预习-检查第 次（每学期4次）** | | | |
| **预习内容** |  | | |
| **姓名** | | **学号** |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次数** | **平时作业-题目（每学期10次）**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  |  |  |
| --- | --- | --- | --- |
| **平时作业-批改第 次（每学期4次）** | | | |
| **题目** |  | | |
| **姓名** | | **学号** |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外阅读-检查第 次（每学期4次）** | | | |
| **书目** |  | | |
| **姓名** | | **学号** |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次数** | | | **课外讨论-主题（每2周1次）**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课外讨论-登记第 次（每学期4次）** | | | | | |
| **时间** | | **年 月 日 至** | | **地点** |  |
| **主题** |  | | | | |
| **内容**  **及过程** |  | | | | |